

公司代码：688420

公司简称：美腾科技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太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丽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88,43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818,015 股后的股本 85,611,985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841,797.75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2,058,219.4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74,900,017.16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84.1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2,841,797.75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1.57%。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报中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8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美腾科技/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太友先生
智冠信息	指	天津中新智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香港美腾	指	美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海腾智造	指	海纳美腾智能制造（山东）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金腾智控	指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莱煤智能	指	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美腾资产	指	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美智优才	指	天津美智优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美智领先	指	天津美智领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美智英才	指	天津美智英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大地公司	指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露希亚文化	指	北京露希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厚熙投资	指	嘉兴厚熙烁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天鹰资本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鹰合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海河红土	指	天津海河红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深创投的关联基金，系公司股东
晋能控股	指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能装备	指	山东能源集团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晋控集团	指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济宁能源	指	济宁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	指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焦煤	指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离柳集团	指	山西离柳焦煤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TDS	指	智能干选机，一种基于 X 射线和计算机视觉技术，对煤和矸进行识别，并采用高压气枪执行喷吹的新型块煤分选装备
TCS	指	智能粗煤泥分选机，一种依据物料的密度差异，使其在上升水流与智能干扰器共同作用下实现智能分选的装备
XRT	指	矿物智能干选系统，一种基于 X 射线技术，实现对铅锌矿、磷矿等矿物进行识别和分选的设备
TGS	指	智能梯流干选机，基于“梯度流态化”理论进行 25mm 以下煤炭的分选
选煤	指	从原煤中分选出符合质量要求的精煤的过程
选矿	指	根据矿石中不同矿物的物理、化学性质，将有用矿物与脉石矿物分开，并使各种共生（伴生）的有用矿物尽可能相互分离，除去或降低有害杂质，以获得冶炼或其他工业所需原料的过程
干法选煤	指	不用液体，采用手工或机械方法的选煤方法
湿法选煤	指	利用水、重悬浮液或其他液态流体作为分选介质的选煤方法
浮选	指	根据矿物表面物理、化学性质的差异从水的悬浮体（矿浆）中浮出固体矿物的选矿过程
预抛废	指	预先从矿石中分出低品位废石的选矿过程
煤泥	指	煤粉含水形成的半固体物，是煤炭生产过程中的一种副产品
矸石	指	采矿过程中混含在煤层中的石块，含少量可燃物，不易燃烧
品位	指	矿石（或选矿产品）中有用成分或有用矿物的含量
智慧矿山	指	智慧矿山是以矿山数字化、信息化为基础，提高煤矿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通过对生产过程的动态实时监控、智慧决策系统将矿山生产、经营、管理维持在最佳状态和最优水平，最终实现安全矿山、无人矿山、高效矿山、清洁矿山的建设
工业互联网	指	工业互联网是通过工业互联网平台把设备、生产线、工厂、供应商、产品和客户紧密地连接起来。帮助制造业拉长产业链，形成跨设备、跨系统、跨厂区、跨地区的互联互通，从而提高效率，推动整个制造服务体系智能化
在线监测	指	被监测的设备处于运行状态下，对设备的状态进行连续或定时监测，以提高设备的运行维护水平和及时发现故障隐患，采集的内容通常包括振动和温度等能反映设备健康状态的指标
边缘计算	指	在靠近物或数据源头的一侧，采用网络、计算、存储、应用核心能力为一体的开放平台，就近提供最近端服务
计算机视觉	指	用各种成像系统代替视觉器官作为输入敏感手段，由计算机代替大脑完成处理和解释
机器学习	指	机器学习专门研究计算机怎样模拟或实现人类的学习行为，以获取新的知识或技能，重新组织已有的知识结构使之不断改善自身的性能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即服务
MDS	指	Maximizing Dry Separator，一种基于 X 射线技术，针对 12-5mm 粒级矿物分选的智能小粒级干选机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美腾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TIANJIN MEITE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EITENG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太友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中滨大道以南生态建设公寓8号楼1层137房间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6年2月22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一支路7号A区”变更为“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中滨大道以南生态建设公寓8号楼1层137房间”。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奥城国际C6南7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1
公司网址	http://www.tjmeiteng.com/
电子信箱	meitengin@tjmeiten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宇硕	杨正玲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奥城国际C6南7楼	天津市南开区奥城国际C6南7楼
电话	022-23477688	022-23477688
传真	022-23477688	022-23477688
电子信箱	meitengin@tjmeiteng.com	meitengin@tjmeite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http://www.zgzb-bz.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美腾科技	688420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纪安、王世民、蔡金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柴奇志、史玉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2 月 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46,394,043.07	569,945,303.96	-4.13	489,281,742.36	489,281,74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75,292.48	74,235,165.65	-45.21	124,530,414.02	124,645,59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90,461.56	56,052,868.90	-61.48	103,467,285.56	103,582,46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9,327.26	-80,741,584.82	不适用	46,730,370.30	46,730,370.3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4,459,029.65	1,489,584,301.86	-3.03	1,444,647,034.48	1,444,738,661.72
总资产	1,861,396,870.14	1,822,154,679.63	2.15	1,794,557,033.60	1,794,648,660.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7	0.84	-44.05	1.88	1.8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5	0.63	-60.32	1.56	1.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	5.07	减少2.26个百分点	30.56	3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3.83	减少2.34个百分点	25.39	25.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98	12.06	减少0.08个百分点	11.12	11.1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4.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下降 45.21%，扣非净利润较上年下降 61.48%。近两年，公司所在行业周期性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为争取更多市场机会，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同时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较去年增加 1,908.59 万元；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技术更新影响部分原材料使用价值、评估设备再次销售的可变现净值等，本期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59.36 万元。此外，2024 年度为莱煤智能成立后的首个经营年度，也影响了公司整体利润率水平，以上原因导致公司利润水平同比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增加，主要系销售回款现金减少，同时因业务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下降 44.0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下降 60.32%，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及扣非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9,277,963.91	172,423,383.20	115,625,436.43	149,067,25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2,865.11	24,229,904.06	2,872,043.07	6,100,48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60,683.03	18,213,921.29	-3,738,649.57	2,154,50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2,575.21	4,211,793.39	-44,510,047.51	-18,648,497.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01,100.00		10,299,465.00	25,324,595.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137,044.18		11,785,41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257,169.68		-432,548.42	-479,870.7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407.46		-261,399.07	-64,585.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74,074.09		3,208,640.60	3,717,020.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62.03			-9.91
合计	19,084,830.92		18,182,296.75	21,063,128.4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22,980,691.82	20,511,968.14	-2,468,723.68	0.00
持有待售股权融资	900,000.00	0.00	-900,000.00	0.00
合计	23,880,691.82	20,511,968.14	-3,368,723.68	0.00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美腾科技是一家以提供工矿业智能装备与系统为主体业务的科技企业，公司秉承“绿色科技、智慧矿山”的理念，将“引领工矿业迈入智能化时代”作为企业发展使命。公司号召牢记使命，团结奋斗！2025 年公司总体思想与原则是：“聚焦价值业务，确保质量速度。”年度关键词：[产出]。

近两年，公司清晰认识到现有业务面临的挑战，结合经济环境的影响，2023 年度在产品研发、市场拓展方面进行布局。2024 年度，公司面临的经济形势仍然严峻，在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竞争更加激烈，公司积极应对挑战，推进研发布局，全面推动再生资源研究院、创新智能研究院、高端装备研究院研发工作，在锂电池回收、行业大模型——“知煤大师”、新型压滤机方面取得明显进展，为公司在新领域发展奠定了基础，创新是公司的基因，也是公司生存发展至今的依靠。同时公司多措并举，年初与山能装备成立合资公司莱煤智能，扩大业务范围。莱煤智能作为美腾科技的设备加工基地向上游业务延伸，经营首年取得 1.87 亿元的订单，成果显著；2024 年，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海外业务多点开花，相继在东南亚、俄罗斯、中亚、蒙古等市场取得订单，海外当年共取得 1.04 亿元订单¹；非煤矿业在硅石、铅锌矿、钾长石等新矿种分选取得明显突破。2024 年度全面推进公司预算工作，在压缩原有业务预算的同时加大对创新业务的预算，效果明显。整体来说，公司近两年面临着行业发展、市场竞争的挑战，通过 2023 年度整体布局，2024 年度持续推进，效果明显，正在为后续的发展积攒能力。

1、公司经营业绩概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4,639.4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1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67.5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5.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159.0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1.48%。近两年，公司所在行业周期性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为争取更多市场机会，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同时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较去年增加 1,908.59 万元；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技术更新影响部分原材料使用价值、评估设备再次销售的可变现净值等，本期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59.36 万元。此外，2024 年度为莱煤智能成立后的首个经营年度，也影响了公司整体利润率水平。

2、公司持续推进创新研发工作

公司管理层充分认识到原有业务增长趋缓，公司增长将面临行业挑战，公司通过持续两年的战略布局与新业务开拓，在传统业务未实现显著增量贡献的情况下，2024 年度营业收入基本实现了与上年度持平，验证了业务布局的初步成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研发投入，特别是加大

¹ 海外订单包括：（1）公司直接与海外客户签订的订单；（2）公司与国内客户签约，但产品最终使用方在海外或者项目实施地在海外。

创新业务的研发投入，在行业大模型建设、锂电池回收技术、新型压滤机研发等项目加大力度，其中行业大模型研发已实现商业化应用并产生实质订单，锂电回收产线正在搭建，2025 年度可以实现落地，新型压滤机 2025 年上半年可完成试验机的调试及项目现场试验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6,545.7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1.98%。这几项新产品的研发落地，将大幅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公司将从矿业领域拓展到规模更大的再生资源回收领域；同时，从煤炭与矿物分选领域拓展到煤泥、矿泥、污泥、废渣脱水及干化领域。

（1）行业大模型——“知煤大师”建设

公司从 2023 年开始，布局与公司智能化业务融合大模型相关技术；2024 年成立创新智能研究院，推进行业大模型研发推广，同时与南开大学人工智能学院成立联合研发中心，共同建设行业大模型并持续优化升级。2024 年下半年，公司正式推出选煤行业大模型——“知煤大师”，该模型具备对工艺流程、煤质特性、生产管理、安全监控、机电维护等关键领域的深度分析、精准预测与权威解答能力，凭借海量的选煤专业知识储备和行业知识图谱，已成为选煤领域内的专有智慧体。2024 年度，公司积极推广大模型并进行知识产权布局，已取得相关发明专利，同时已初步获得大模型订单；针对行业内的新技术积极导入，利用技术领先的开源模型如阿里千问、DeepSeek 等持续优化大模型，并建立了完整的 Benchmark 体系来评估优秀的开源模型，持续训练行业大模型。2025 年度，公司将以大模型的推理能力为基础，开发选煤厂智慧调度指挥中心产品，该产品可辅助集控员、技术员实现对生产参数的实时调节，对机电维护的全方位指导，对各种故障的自动诊断等功能，为工矿业领域创新智能的产业发展贡献力量，同时结合自身主营业务和战略发展方向，持续关注技术创新带来的发展新机遇，积极开展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应用及合作。

（2）锂电池回收技术研发

2023 年下半年，公司开始布局锂电池回收业务，技术路线遵从短流程、低污染、低碳等思想进行创新性技术研发。该技术主要应用在废旧锂电池预处理环节，充分发挥公司在分选领域的技术优势，采用物理分选方法实现了正负极粉纯化分离，正负极粉含杂量均小于 500ppm，为后续的正极与负极修复路线提供了合适的原料。分离后的正极粉不仅适合用于修复，而且可以作为湿法提锂的高品质原料。湿法提锂以黑粉为常规原料，由于黑粉品质较差（杂质含量高），常需加入一定比例的高品质废正极粉用于提高和稳定原料品质，可以提高湿法生产效率和锂回收率，对降低湿法生产成本具有重要的意义。2024 年公司锂电回收技术研发取得显著进展，已完成实验室各单元环节试验，并达到理想指标，目前正在进行全流程工艺试验，预计 2025 年中实现工艺定型。

随着锂电池开始集中退役，废旧锂电池回收业务将进入快速发展期，黑粉量将迎来暴增，湿法回收工艺所需的废正极粉需求量将越来越大。应用公司开发的新技术可减少黑粉产生量，增加正极粉产生量，达到了削峰填谷的作用，平衡黑粉与废正极粉的供应失衡。

此外，正负极材料修复技术市场广阔，在修复的实际工业生产中需要有足量的高品质正负极粉，公司开发的新技术可以为修复路线解决前置阻碍；公司也在修复方向展开了技术研究，并取得工艺路线研究的初步结果，正极材料修复后可达到原生材料容量性能的 95%以上。

（3）新型固液分离技术研发

固液分离技术广泛应用于煤炭、矿物、污泥、新能源、食品、医药等领域。公司针对不同物料的性质研发了适合于大压缩比物料脱水的“叠袋超高压压滤机”及适合小压缩比物料脱水的“高压过滤机”。上述两种产品可同步应用于工矿业及其他工业领域，如硅泥压滤、污泥分离等。

叠袋超高压压滤机：用滤袋替换滤布，有效解决了个别滤腔出现入料不均滤板容易损坏的问题。与已知超高压过滤机比，压榨压力可以达到 13MPa 以上（目前市面上可用的超高压为 6MPa），整机重量可降低约 20%，全无人值守运行。经过 2024 年一年的研发攻关，目前叠袋压滤机的工艺可行性已经完成了验证，实现了大压缩比压榨。目前已经完成济宁地区、鄂尔多斯地区、晋城地区、邢台地区的煤泥测试（包括原生煤泥、浮选精煤和浮选尾煤），水分最低可到 12%-14%。预计今年年中可以到潜在项目进行现场试验验证。

高压过滤机：公司在加压过滤机基础上，将压力从 0.3MPa 提升至 0.65MPa 以上，其处理能力提升了约一倍（对于 120m² 高压过滤机处理浮选精煤可以达到约 100t/h，水分可降低至 15%以下，单位处理量能耗可降低 30%）。为使高压过滤机可以在理想状态下工作，公司开发了脱水数学模型，通过调整压力值、主轴转数，来控制滤饼厚度、气排水时间、气排水强度，从而实现控制滤饼水分及单位能耗最低的目标。

公司在持续推进研发投入的同时，也非常关注知识产权保护，2024 年，公司及其子公司新增国内专利申请 188 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81 项；获得专利授权 93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43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11 项。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国际专利授权 2 项；累计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430 项，其中 157 项发明专利；累计取得 114 项软件著作权。

与此同时，依靠较强的综合实力，2024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获得多项科技创新荣誉：“2024 年天津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中小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三、四级项目”“2024 年第一批天津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首版次软件应用方向（中新智冠）”“2024 年矿业创新装备奖二等奖”“科技领军企业（省部级）”“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井下高精度干法选煤技术与装备应用）”“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三等奖（高家梁煤矿选煤厂提质增效技术研究与应用）”“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基于数据驱动的复杂配煤炼焦煤选煤厂智能控制策略研究与应用）”等荣誉，此外，公司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子公司美腾工程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工程设计煤炭行业矿井专业乙级，工程设计煤炭行业选煤厂专业乙级）。

2024 年度取得的部分资质、奖项证书：



3、公司积极践行“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选煤、选矿、再生资源回收领域的科技公司”

自创立伊始，公司始终秉持战略引领的发展理念，历经三次战略升级实现跨越式发展：从初创期“聚焦煤炭，实现煤炭加工方式与理念的革命”的精准定位，到成长期“精耕煤炭、进入矿业、打通工业”的立体布局，至2025年，公司战略升级为“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选煤、选矿、再生资源回收领域的科技公司”。战略演进始终遵循一脉相承的发展逻辑，通过持续的战略兼容与迭代创新，构建起多维协同的产业生态。

4、未来展望

面向未来，公司将聚焦发展战略持续推进：深耕煤炭行业进一步巩固智能干选、精细湿选及选煤厂智能化技术优势，并拓展井下智能装备应用场景，加速国际市场布局以提升海外营收比重；依托XRT技术构建选矿全产业链技术服务体系，打造国内选矿科技领军品牌，同步推进锂电池回

收业务的技术攻坚，三年内形成规模化运营能力；深化工矿业 AI 核心技术在垂直领域的应用研发，智能化技术在行业内有重大影响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营业务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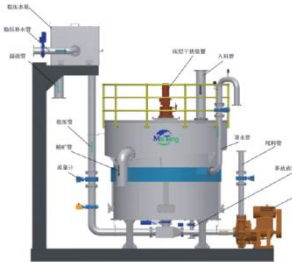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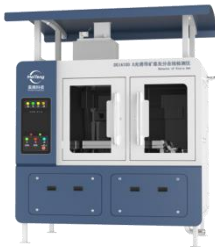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装备、智能系统与仪器两大类核心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在煤炭领域：形成了以动力煤分选、炼焦煤分选、井下“选-充”一体化、选煤厂无人化模块、大运销配煤系统、工矿业信息化数字化、煤泥脱水为核心的煤炭七大全面解决方案；公司产品竞争力突出，其中 TDS 智能干选机在国内煤矸分选行业市场占有率行业第一。在非煤矿业方面：形成了矿物深度预选全面解决方案、智能浮选全面解决方案、矿业智能化全面解决方案三大矿业解决方案。在再生资源方面，形成了以矸石综合利用、金属深度分选回收、动力电池循环利用为核心的再生资源三大解决方案。

2、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智能装备、智能系统与仪器两大类。智能装备主要为智能干选设备(TDS、XRT、MDS)、智能梯流干选系统(TGS)、数变旋流器(DCG)、智能粗煤泥分选设备(TCS)等；智能系统与仪器主要为生产过程智能系统、生产管理系统、机电管理智能化、智能装运一体化管理平台、工业物联平台等系统类产品，以及X光诱导灰分仪、X光诱导矿浆灰分仪、尾矿图像分析仪、智工之眼、DCQ分选效果检测仪、IFS智能浮沉仪、智能浓度仪等仪器类产品。除此之外，公司自研智能管理类产品，包括智信云开放管理平台、智物联信-工业APP、设备管家系统、透明管理以及一些内嵌式特色应用，致力打造一个智能工厂平台适用两大工业场景（工业物联场景和协同管理场景）。

重点产品展示：

智能装备类		
TDS 智能干选机		TDS 智能干选机具体包括给料、布料、识别、执行几大主要系统，以及供风、除尘、配电、控制等辅助系统。根据煤质特点及产品需求，可分为“两产品”TDS 和“三产品”TDS，分选粒度级覆盖 10mm-500mm, 同时拥有防爆、辐射豁免、“MA”认证等资质，已成熟应用于井下作业场景。2024 年度成功研发 H 型智能干选机，相同标准下处理能力提升了 50%-100%。

XRT 智能干选机		XRT 是应用于非煤矿物分选及抛废的智能装备。针对矿物元素特征开发算法，利用 X 射线、图像、近红外、荧光等识别技术，成功实现对超过 18 种矿物的高精度识别和分选，XRT 产品可有效降低矿物磨选成本，通过提前处理掉大部分尾矿，大幅降低入磨量，降低电耗、药耗及设备损耗等，提高选厂的处理能力。
TGS 智能梯流干选系统		TGS 智能梯流干选系统由末煤智能梯流干选机、数字供风系统、X 光分选效果检测仪、智能密控系统组成，用于 50-3mm 粒度级煤炭分选，TGS 与 TDS 搭配形成了动力煤“全粒度级”、全干选工艺，不用水、不耗介、不产生煤泥。2024 年度 TGS 在降本、处理能力提升方面也取得了进一步突破。
TCS 智能粗煤泥分选机		TCS 智能粗煤泥分选机是一种依据物料的干扰沉降速度差异，使其在上升水流与智能干扰器共同作用下实现智能分选的设备。分选精度较 TBS 的高 50% 左右，相同直径规格，处理能力为 TBS 的 1.5-2 倍。
MDS		一种基于 X 射线技术，针对 12-5mm 粒级矿物分选的智能小粒级干选机，设备体积小型化，处理能力大，对 12-5mm 磷矿处理能力为 10t/h·m，2024 年度研发升级，成功研发出叠层 MDS 产品，适用于井下等空间受限的场景。
DCG 数变旋流器		DCG 型数变旋流器是公司在多年流场颗粒离心力分选理论研究基础上，自行研制开发的新一代高效煤炭重介质分选设备。其特点是分选精度高、对入料波动性适应性强、处理能力大、产品回收率高，智能无人化可调，直接融合于智能化选煤厂各种智能控制要求。
智能仪器类		
X 光诱导灰分仪		采用 X 光诱导，光谱分析技术，可进行元素含量检测、灰分计算，检测精度高，高低灰检出率高于 75%。X 光诱导，无放射源，安全性好。能快速适应现场的煤质波动及煤种变化。
X 光诱导矿浆灰分仪		行业内首次实现通过检测矿浆样品在线获得灰分的智能仪器，使用 X 诱导技术，针对不同的煤质特征建立相适应的数学模型。性能指标：检测周期≤30min，单次检测时间≤10min 灰区 5%-15%：平均灰差<0.25%；高低灰检出率≥75%。精确取样，精确控样，精析灰分，高可靠性，低使用成本。

DSG 系列矿浆品位在线分析仪		利用 X-射线荧光分析技术，可对多路矿浆、多种元素进行在线检测。采用类压片技术——矿浆脱水后对滤饼进行检测，消除了矿浆浓度和矿物粒度对检测精度的影响。可同时检测 8 通道矿浆，各通道独立，没有相互影响。可检测 Mo，Cu，Pb，Zn，Fe，Ti，Mn，Sn 等多种元素品位。
尾矿图像分析仪		以视觉图像为核心，基于深度学习算法，对尾矿灰分及粒度进行检测，将待测矿浆通过入料管进入设备，分别经过过滤缓冲槽、入料检测、图像采集、数据分析等环节后，输出检测矿浆灰分值及跑粗颗粒度值，检测后的煤样清洗后通过排料管排出，浮选智能化双反馈技术不可或缺的设备。性能指标：检测周期≤5min，绝对偏差≤3%(1σ)。

3、2024 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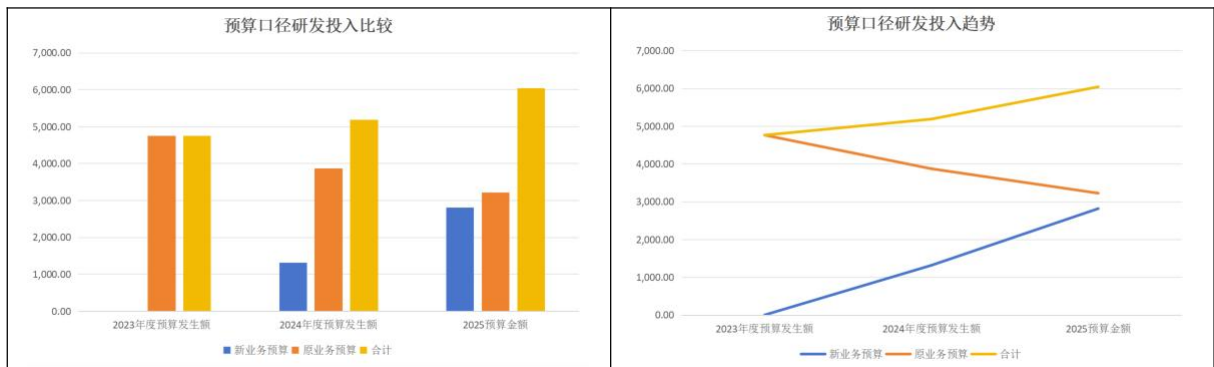
（1）产品研发

- ①新产品研发：公司在创新研发方面重点推进了行业大模型——“知煤大师”的研发，锂电回收技术的研发以及新型固液分离技术的研发，具体情况在上文中已做表述，此处不再展开。
- ②智能装备：光电分选方向成果比较突出，成果包括大处理能力 H 型干选机研发试验成功、久源 MDS 成功投产应用、硅石矿稳定运行，另外通过嵩县钼矿的大批量试验验证，在结晶型矿物的分选精度提升方面积累了经验，提升了技术。梯流分选充分发挥小团队优势，2024 年在 TGS 降本、处理能力提升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推出了模块化设计的 TGS 三代机，并承担了现场项目试验，为 TGS 合同额提供了有力支撑。精细湿选方面，数变旋流器完成阳一、阳二两个项目的交付，在现场积累了大量重介系统分选指标与系统、工艺参数、结构参数数据，为智能重介、大模型积累了现场经验，同时与智能系统与仪器进行联动，形成由数变旋流器、数变底流口、数变控制系统、浮沉机、智能密控系统、X 光诱导灰分仪组合的五种不同的应用方案。
- ③智能化：2024 年度，公司的智能化业务全面聚焦价值，对用户有价值的业务公司大力推进，对其他产品研发进行调整，同时为了保持美腾智能化业务具有足够的整合能力，保留了与生产相关的密控、浮选、加药核心产品研发；在运销环节保留了装车、配煤、运销核心研发；在智能仪器方面保留了灰分仪、浮沉机、沉降监测仪器研发，收缩后的研发取得了更好的效果。密控及浮选模块在项目上实现了常态化运行，密控算法完成标准版本测试；运销及汽车装车基本已经完成了标准化应用，火车装车在扎哈项目实现了技术突破，解决了前三节的问题；此外，数字孪生系统的构建更加成熟，加上浮沉仪已经完成现场验证，密控及浮选两个系统的常态化运行，数字孪生系统应用的价值进一步凸显，后续结合大模型及知识图谱的推理能力，实现端到端的数字孪生推理，以此打造工矿业的智能管控，实现大师级的决策水平。

④莱煤智能：

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完成了飞轮储能齿辊破碎机的设计及试制，并通过负载测试，实现了节能降耗，整机结构紧凑，维护方便，具有很好的推广性，琴弦筛实现工业化应用，并快速迭代；区块板式除尘器在长三项目完成工业试验验证，具备推广条件；湍流筛在滨湖选煤厂正在推进工业试验验证，预计 2025 年上半年完成。在产品优化方面，完成变轨绞车优化设计和公司常规主机产品配套电控系统设计升级；完成调车绞车电控系统智能化升级设计，提升了产品智能化水平及安全可靠；完成平车产品电控系统降本优化设计，完成加压老电控系统改造设计。在产品设计降本方面，完成加压过滤机电控系统、刮板式清仓机、破碎机电控系统、轮齿式双齿辊破碎机降本优化设计。

近两年，公司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进行业务布局，预算部门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年初制定全年预算计划，在压缩原有业务预算的同时加大对创新业务的预算，从近两年执行情况 & 2025 年预算情况来看，效果明显。



(2) 市场布局进展

2024 年度，市场工作原则以客户价值、差异化、投入产出为全年的市场指导思想，积极推进商业模式创新，快速推进绿色矿山业务的落地，深化样板工程建设，提升公司品牌，深度开发煤炭市场和矿业市场，全面布局国际市场。通过标准化大区建设、市场经营分析会和八阶段的考核，实现市场团队能力和体系突破，打造数字化市场团队。

①订单取得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在手订单为 8.63 亿元。2024 年度共取得订单 9.02 亿元，相较于 2023 年度增长 37.08%；另有已中标未签约订单 1.18 亿元，累计取得订单 10.19 亿元。公司在手订单充足，为后续业绩提供保障。

②海外市场拓展情况

2024 年是公司全面开拓海外市场的第二年，其间经历了不断的摸索尝试，稳步推进，并根据实际情况和价值输出对执行策略进行快速调整，成果显著。2024 年度共取得海外订单 1.04 亿元，

在印尼、蒙古、俄罗斯、塔吉克斯坦等国家取得订单落地，同时在非洲、中亚、俄罗斯、东南亚、印度、北美、土耳其等区域都实现了潜在客户的挖掘。全面推动澳大利亚实验中心和澳大利亚分公司建设，至年底，完成了澳大利亚实验基地建设，可以进行中、大块煤炭及矿物干选试验，已经具备为客户展示和营销推广的能力。

③合资公司开展情况

近几年公司进行了三个与国企的合资合作，2020 年与晋控集团合作投资金腾智控，2022 年底与济宁能源合作投资海腾智造，2024 年初与山能集团合作投资设立莱煤智能，目前来看，这三个合作对公司都创造了较大的价值。

金腾智控投入产出比相对最高，内部市场的优势非常明显，2024 年度完成了集团智能干选、智能化、专业化服务的内部名录，经过一年的努力，为 2025 年度储备了一批重点项目。2025 年度金腾智控将专注于内部市场开拓，同时与莱煤智能合作，在晋控集团内部推广莱煤智能的标准产品；在业务模式上，以干选系统 EPC 总承包、租赁和 B00 模式，充分发挥内部企业名录的优势，做大规模。

海腾智造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5 亿元，净利润 684.21 万元，完成了 5 个总包项目的实施，特别是阳城二号选煤厂的实施和运营，锻炼队伍的同时在济宁能源内部树立了品牌；海腾智造目前的优势在选煤厂的相关业务，后续将继续开发选煤厂运营相关业务。2025 年度海腾智造在做好集团内业务的同时，专注于选充一体化项目的承包和运营、充填泵的研发制造、充填材料、选煤厂智能化，逐步增强自身的核心技术优势，并由内到外，开拓外部市场，逐步在行业树立品牌和影响力。

莱煤智能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2 亿元，取得订单 1.87 亿元，2024 年度作为莱煤智能成立的经营首年，经营成果显著。莱煤智能在 2024 年度完成了团队建设、市场开发、新产品开发及原有产品优化升级，形成了莱煤智能两大产品线，筛分破碎产品线和智能加压过滤脱水产品线，同时莱煤智能承接了部分母公司生产组装业务，通过生产组装，自行销售母公司的成熟产品。2025 年，莱煤智能的首要目标为提高产品毛利水平，同时大力开拓市场，特别是山能集团内部市场、国际市场，实现盈利收入及规模进一步扩大。

④运营模式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依托前期积累的行业经验与资金优势，通过创新升级现有经营模式，在核心矿区投资建设加工基地，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矿物加工服务。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运营业务在手订单规模已达 2.15 亿元，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典型案例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屯宝煤矿运营项目，自 2023 年 8 月正式投产以来，凭借高效协同的运营体系和专业化的技术服务，公司成功蝉联业主单位“2024 年优秀协作单位”称号（2023-2024 年度），充分彰显了市场对美腾技术实力与服务品质的高度认

可。未来公司将依托技术研发与资金管理双重优势，持续深化运营服务，着力打造行业标杆项目，通过标准化服务体系持续深耕矿业服务领域。

综上，2024 年度的市场工作以客户价值、差异化为全年的市场指导思想，从能力、体系、布局全面突破，打造数字化市场团队。

为实现 2025 年市场订单突破目标，公司在稳固既有业务基础上，需着力拓展工程类业务与海外市场两大增长极，构建规模化业绩支撑体系。业务布局层面，将重点深耕五大核心领域：干选梦工厂建设、选煤厂智能化改造、EPC 总承包工程、绿色矿山开发，以及优势产品组合销售（涵盖灰分仪、数字孪生系统、知煤大师等标准化产品），各业务线均需锁定标杆项目作为载体，重点突破大项目和矸石充填及资源化利用项目。

（3）全面预算管理

2024 年初，公司将预算从财务部独立出来，成立预算部，打造经营指标+非销费用预算+销售项目预算的全面预算体系，全年基本实现了非销费用预算及执行管理、销售项目预算及执行管理的数据全覆盖。从资金预测、投入产出分析、可比公司分析、年度预算与盈利预测等方面着手，建立数字模型，初步建立起以数据为支撑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并实现常态化运转，同时协同公司所有部门做好预算成本控制，实现数字化管理，为公司整体降本提效行动贡献力量。

（4）基地建设

①智能装备生产及测试基地建设

目前，公司募投项目智能装备生产及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坐落于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厂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进行试生产。该基地是天津市重点建设项目，占地面积约 4 万平方米，1 栋办公楼、1 栋综合楼、2 座车间，承担公司各类大型装备、硬件产品的制造、组装、测试任务。新生产基地的生产线按照精益生产进行规划建设，并且投用了立体仓库、AGV、智能线边、胶带自动切割机、激光刻字机等自动化设备，再结合公司自己开发的 MES 软件系统，对生产效率起到促进作用，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高科技、智能化形象。2025 年，新生产基地将持续推进精益制造，真正打造生态城硬件+软件的精益制造基地，成为公司精密仪器、电控系统、核心部件的高端制造基地，成为公司综合能力的展示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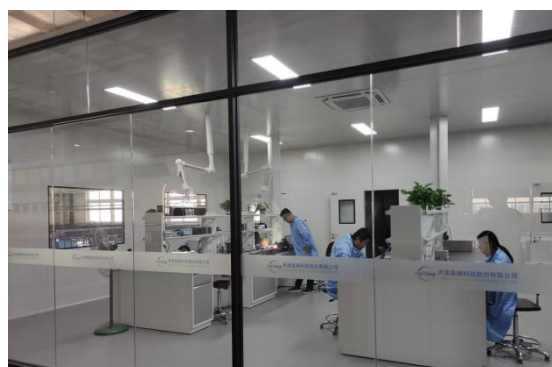
②西青区研发中心建设:

随着公司新生产基地的投用,公司将西青厂区打造成了研发中心,承担公司大型装备、软硬件产品研发试验及矿物试验基地。2024 年 4 月,公司承办了中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与低碳发展大会,对西青厂区进行整体的改造升级,这次改造基本奠定了西青研发试验区的布置格局,对车间供风系统、除尘系统、矿物试验区进行了整体改造,提升了干选试验区、矿物试验区的空间布局;下半年,完成了矿物检测实验室和光学电子实验室建设,两个实验室与试验区配套,更好地服务产品研发,进一步提升企业研发能力及形象。

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与低碳发展大会专题汇报



西青厂区改造后新增研发试验区(部分)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国内的大中型煤炭及矿业生产企业或选矿厂等，公司面向客户提供软硬件结合的智能设备及系统，具有一定的非标准化及定制化特点，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对于客户需求的把握及服务能力是公司形成盈利能力的主要要素。公司的经营模式专注于价值链的核心两端，即研发与产品、销售与服务环节。基于对煤炭、矿业等工业生产流程中的业务“痛点”深刻理解，公司业务更加聚焦于技术研发，包括技术及应用研发等，通过识别感知、算法模型、执行控制等智能化技术解决具体工矿业场景需求从而实现高附加值。与此同时，公司依靠积累的业务经验、资金实力，开展运营模式的业务。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分为电磁阀、X射线源、减速机、交换机、超融合服务器、传感器、大屏系统、PLC、采样机、加药机等电子或机械标准通用件，以及护罩、分选室、布料器机架、钢结构等非标定制件两大类原材料。根据原材料的不同公司主要实行“订单采购”和“策略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生成物料需求，组织相应原材料采购，对于定制型材料，采购部门会根据订单生产需要安排挑选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采购；而对于部分通用的材料，公司会根据生产预测情况制订备货计划，与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控制成本的同时维持一定库存储备量，以快速满足生产需求。

公司设立了采购品质部负责公司研发制造设备和项目设备、建安工程的采购，并建立了《供应商管理程序》等采购制度。采购品质部通过调查、分析、评估目标市场和各部门物资需求及消耗情况，跟踪供应渠道和市场变化，确定采购需求和采购时机；建立了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长期协议价等采购供应体系，组织各类设备采购的招投标工作，根据项目计划制订采购计划，报公司相关领导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督导，按计划完成各类物资的采购任务。

同时，公司根据《供应商准入评估表》等，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认证、管理及考核，同供应商建立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3、销售模式

公司围绕市场营销设立了煤炭市场事业部、矿业市场事业部、国际市场事业部、经销销售部（标准品及备件销售）及市场总部，负责公司的产品销售和品牌营销，其中煤炭市场事业部下设山西、陕甘、山东、内蒙（含东北）、西北（除陕甘）等大区，矿业市场事业部负责西南大区煤炭业务以及全国矿业市场业务，国际市场事业部负责海外业务的拓展；经销销售部为经销售后事业部下属部门，主要负责公司研发的标准产品销售。市场总部负责市场营销、品牌宣传及投标工作，利用公众号、视频号等新媒体方式进行品牌建设与传播。上述市场部门围绕公司的年度销售目标及各产品销售目标，结合产品的价格和市场特性，制定相应的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方式为主，经销方式为辅的销售模式。其中，公司备件及少量仪器采用经销模式，其余设备和系统均采用直销模式。公司的仪器与信息管理系统通过经销模式扩张。

4、生产模式

公司智能装备产品和部分智能仪器产品涉及生产制造环节，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过程主要包括产品设计、物资购置、生产加工、组装调试、检验发货等步骤。在生产过程中，公司采用 ERP 系统对流程进行统一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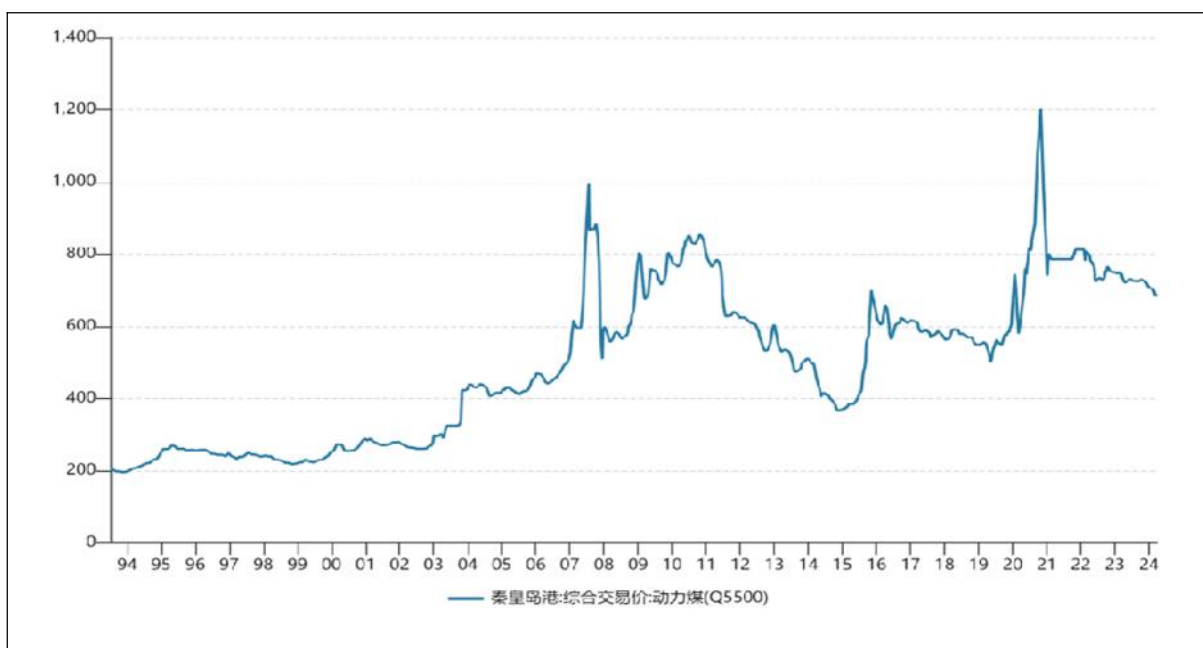
对于智能系统业务，签订合同和技术协议后，由项目负责人编制项目执行计划，设计部门负责产品设计，包括逻辑图、仪器清单、系统图、设计说明、安装图、完成软件开发和内测，直到完成项目的调试、业主培训、资料移交，将项目交付给业主稳定使用。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煤炭作为我国主体能源，将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对我国的能源安全发挥兜底保障作用。煤炭洗选作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源头技术，在整个产业链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同时，煤炭行业作为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波动受供需关系、宏观经济周期、政策调控及库存周期四大核心因素驱动，目前煤价从 2021 年见顶已持续下跌近 4 年。时间维度看，上一轮煤价周期见顶是 2011 年，之后下跌到 2015 年底。目前煤价距离周期底部或已不远，但煤炭若要开启新一轮较大上行周期，需要有强力政策推动，如需求侧对地产、基建更强的刺激政策，供给侧要求煤企限产以及限制进口煤政策。



当前我国原煤实际入洗比例仍需进一步提升，初步统计，2023 年大型煤炭企业原煤入洗率 69.0%，相比发达国家入洗率仍有较大差距。目前选煤工业技术装备以重介浅槽、重介旋流器、浮选为主的湿法选煤技术为主。同时，随着煤炭行业节能增效要求的不断提高，湿法选煤的弊端日

益凸显，且我国煤炭资源丰富的中西部及北方地区水资源受到制约，湿选会导致部分易泥化煤产生煤泥，导致煤回收率下降，并产生环境污染问题。2022 年 7 月实施的国标《GB/T18916.11-2021》对于动力煤及炼焦煤选煤厂取水定额有明确指标，对于新建或改扩建企业，动力煤取水定额指标根据入洗粒度，取水量在 0.03-0.06m³/t，炼焦煤单位入洗原煤取水量应不大于 0.08m³/t。还有部分选煤厂设备存在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较低等情形。

近年来，干法选煤技术逐步得到行业认可，节能、节水效果非常明显，以光电射线智能干法分选和梯流干法分选为主的全粒级干法选煤技术工艺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尤其是光电分选技术，已经成为块煤排矸的首选，但从整体规模看干法分选工艺的渗透率并不高，随着干选技术的进一步发展与推广，干法选煤还有很大的应用空间。

过去十年，我国选矿设备制造行业得到快速发展。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带来持续的矿石采选需求，同时，由于国内矿产资源经过不断开发利用，原矿品位日趋降低，矿石必须经过选矿加工才能利用，且冶炼对精矿质量的要求越来越严，要求综合回收的元素越来越多，导致选矿成本日益增加，促使选矿流程在整个矿石采选过程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尤其是 XRT 预先抛废技术的广泛应用解决了低品位矿石无法利用的问题，从而促进了选矿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

煤矿智能化是煤炭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技术支撑。当前选煤厂智能化建设尚处于起步阶段，存在以下显著问题。第一，关注局部系统的智能化改造，缺乏整体智能化建设的顶层设计，技术架构不规范，技术路径不明确，技术策略不科学，数据难以集成应用，系统难以联动协同；第二，智能化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尚需进一步突破重介分选、粗煤泥分选、浮选、煤泥水处理等关键工艺环节和采制化、安全监测、能耗监测、智能巡检等关键设备仪表的核心智能化技术；第三，工艺参数设定依赖于经验判断，缺乏机理与数据融合驱动的选煤过程先进控制模型研究，使得工艺过程控制存在不可预估的偏差，导致工艺过程和产品质量不稳定；第四，工艺过程控制依赖于人工操作，尚未实现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度赋能，难以切实降低车间工人的劳动强度，容易因人为失误导致安全生产事故。在机械化、数字化与现代矿山深度融合的当下，打造有价值的矿业高级智能化系统已经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我国自 2015 年开始推广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使用寿命通常在 5 至 7 年，到近两年，动力电池集中退役，电池回收行业已进入发展期，整体市场将在 2025 年迎来发展高潮。根据中汽数据统计，2023 年全国退役动力电池量为 38.21 万吨，主要集中在广东、浙江、江苏、河南、山东等新能源汽车推广力度较大的省市。未来五年，全国每年退役动力电池量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到 2028 年全国退役电池量达到 182.3 万吨，其中磷酸铁锂电池达到 98.2 万吨。我国动力电池回收行业发展时间短，缺乏完善的法规体系，导致行业内存在大量无序竞争的回收小作坊，大部分退役电池流向非正规渠道，市场出现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从 2023 年开始电池原料价格持续下跌，导致市场上出现囤货现象，正规回收企业回收难、产能不足。截至 2023 年底，超过 75%的退役电池被没

有回收资质的小作坊消化，规范化的回收率不到 25%，锂电池回收行业目前处于起步阶段，其回收工艺也有待于创新优化。

过滤及压滤装备属通用机械，其被广泛应用于煤炭、矿业、环保、市政、新能源等各行各业。根据头豹研究院预测数据，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重视程度的不断增强，环保、污水污泥处理等新兴行业对压滤机的需求呈上升趋势，中国压滤机整机市场规模保持高速增长，预计到 2025 年为 304 亿元市场空间。同时，传统固液分离技术由于工作压力低，产品水分很难达到工艺要求，近年来行业已成功开发出多款创新型超高压压滤设备，其工作压力突破至 6-10MPa 量级。但当前仍面临几大技术瓶颈：产品压榨压力有待进一步提升，整机重量亟待显著减轻，以及智能化水平不足等问题。该领域仍存在显著的技术突破空间。

（2）行业的基本特点

工矿业为传统工业，该行业的特点是大量应用了较为成熟的传统技术，技术体系完整但创新能力不够，能耗、水耗比较高，不环保；劳动强度大、生产成本低；以智能制造为代表的高端装备制造制造业市场潜力大，利用智能制造装备对传统工业进行升级改造，将有利于促进智能制造装备需求领域的拓展及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对于生产工艺的创新、生产装备的颠覆、智能化系统的应用，都将为行业发展创造可观的利润。

废旧锂电池回收行业为新兴工业，刚刚起步，目前处于各厂商布局阶段，未来规模大但竞争也会更加激烈，所以只有回收工艺及技术领先才能面对复杂的竞争压力。

（3）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对于矿业等传统工业，需要与新技术进行结合发展。公司注重持续自主研发创新，在智能装备业务及智能系统与仪器业务形成多项核心技术，核心技术的积累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掌握核心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之一，同时这些核心技术为公司向其他领域拓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公司在智能装备领域，拥有高性能物块定位与分割技术、基于 X 光透射技术的物块分类软件及算法、物块精准喷吹技术、梯度流态化分选技术及控制方法等核心技术；在智能系统与仪器领域，拥有基于神经网络的计算机视觉技术及高性能智能边缘图像计算平台、运动物体及散装物料的形状、体积检测系统及算法、基于 X 光透射和 X 荧光检测煤炭灰分及矿物品位的方法、煤炭洗选工艺控制算法模型以及数字孪生、数字及信息驱动管理的方法、行业大模型等核心技术。在上述两个领域中，无论从理论上或是产品研发、设计、生产等方面，都需要生产厂商具备较高的技术水平，并与矿业领域的技术创新进行融合，技术、知识跨度比较大。因此，较高的技术门槛对潜在的市场进入者构成了壁垒。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近两年，公司清晰认识到现有业务面临的挑战，结合经济环境的影响，2023 年度在产品研发、市场拓展方面进行布局。2024 年度，公司面临的经济形势仍然严峻，在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竞争更加激烈，公司积极应对挑战，在稳住公司原有业务的同时，大力推进研发创新工作，全面推动再生资源院、创新研究院、高端装备院研发工作，在锂电池回收、行业大模型——“知煤大师”、新型压滤机方面取得明显进展，这些技术取得的突破，将大幅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公司将从矿业领域拓展到规模更大的再生资源回收领域；同时，从煤炭与矿物分选技术领域拓展到煤泥、矿泥、污泥、废渣脱水及干化领域。同时，针对公司拳头产品智能干选机不断迭代升级，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在处理量、分选精度上投入力量，成果明显。截至 2024 年底，公司智能干选机累计销售订单 441 台，其中 TDS 在国内煤研分选行业市场占有率第一²。

进一步拓展非煤矿业分选市场，公司凭借在煤炭市场积累的经验，智能干选设备发展迅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分选的矿种已达 18 种之多，在一些难选矿分选效果显著；其中铝土矿目前国内只有公司的产品可以有效分选，并已在工业现场运行；在一些矿种如磷矿、萤石矿、铅锌矿、硅石等，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在公司产品单台售价小幅高于市场平均价格的情况下，客户依然会优先选择公司的产品，体现了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信赖。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主导建设或参与建设了国内众多大型选煤厂的智能化系统，并在行业中树立了标杆项目，成为了选煤厂智能化领域最具竞争力与创新力的公司。例如国内年产千万吨以上的山西斜沟选煤厂智能化建设项目，内蒙古哈尔乌素无人装车项目，陕西金鸡滩智能化建设项目，山东的新巨龙智能化建设项目等。同时公司针对智能化业务客户需求趋于价值创造和提升的行业变化，智能化业务全面聚焦高价值产品，以客户生产过程中的核心痛点需求为导向，进行研发。

公司通过持续的创新研发，布局了智能装备与智能系统与仪器互相带动的产品矩阵，且处于市场空间广阔及成长期的领域，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的创新研发投入，推出新产品以维持竞争优势。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布局如下：

²由于煤炭分选属于专业化的细分行业，公开信息无权威机构例行统计并定期发布煤炭分选行业各分选方法及各品牌供应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等指标。公司基于公开的招投标信息、市场销售人员掌握信息并结合各竞争对手公开发布的宣传资料、网站信息、公众号信息等进行汇总分析得出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织鉴定，出具科学技术成果鉴定书[中煤科鉴字（2023）第 SP14 号]，鉴定委员会认为：“成果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建议进一步加强推广应用。”

近年来，中国政府大力推动煤矿智能化的进程，自 2020 年以来出台多项文件，要求各煤矿加快智能化进程。其中，2020 年由八部委联合颁布的《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强调“充分认识建设智能化示范煤矿的重要性。加快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2023 年 12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发布《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加快数字技术赋能，全面推动智能制造，以场景化方式推动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设，树立一批数字化转型的典型标杆。”

2020 年 2 月	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	要求加快推进煤炭行业供给侧的结构性改革，推动智能化技术与煤炭产业融合发展，提升煤矿智能化水平。
2021 年 6 月	国家能源局、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煤矿智能化建设指南（2021 年版）》	详细提出了选煤厂智能化建设要求和技术路径，为选煤厂智能化建设提供了理论依据。
2022 年 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取水定额 第 11 部分：选煤》GB/T 18916.11-2021	动力煤选煤厂取水定额：1. 现有企业：0.06-0.09m³/t；2. 新建和改扩建企业：0.03-0.06m³/t；3. 先进企业：0.015-0.03m³/t。 炼焦煤选煤厂取水定额：现有企业≤0.1m³/t；新建和改扩建企业≤0.08m³/t；先进企业≤0.06m³/t。
2023 年 3 月	《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	强调以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带动煤炭安全高效生产，要完善能源数字化智能化标准体系。
2023 年 3 月	《山东省能源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推动煤炭清洁开发利用。加大煤矿“上大压小、增优汰劣”力度，不断优化煤炭产能结构，提升开采效率。因地制宜推广应用充填开采、保水开采等绿色开采技术，推进煤矸石、粉煤灰、矿井水等综合利用。加大煤炭洗选和提质加工，实施煤炭分质分级利用。加快推进煤矿智能化改造和既有装备设施节能改造，打造煤矿智能化建设示范标杆。
2023 年 3 月	《山东省能源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	推动煤矿绿色开采，在滕州级索煤矿、太平煤矿等煤矿推广应用充填开采、保水开采等绿色开采技术。实施智能化提升工程，加快推进中厚、薄煤层煤矿智能化建设，建成东滩、鲍店等国家首批智能化示范煤矿。到 2023 年底，智能化建设煤矿达到 80 处以上，煤炭智能化产量比重达到 80%以上。
2023 年 8 月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对充填开采置换出来的煤炭减征资源税优惠政策公告》	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充填开采置换出来的煤炭，资源税减征 50%，鼓励煤炭资源集约开采利用。
2023 年 12 月	工信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要加快数字技术赋能，全面推动智能制造，以场景化方式推动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设，树立一批数字化转型的典型标杆；强化绿色低碳发展，深入实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动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大力发展废旧动力电池等资源的回收处理综合利用产业，推进再生资源高值化循环利用。推动煤矸石等工业固废规模化综合利用，探索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新模式。
2024 年 3 月	国家能源局《煤矿智能化标准体系建设指南》	到 2025 年，初步建立起结构合理、层次清晰、分类明确、科学开放的煤矿智能化标准体系，满足煤矿智能化建设基本需求。到 2030 年，煤矿智能化标准体系基本完善，在智能化煤矿设计、建井、生产、管理、运维、评价等环节形成较为完善的系列标准，逐步引领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国际电工委员会（IEC）煤矿智能化国际标准制定。
2024 年 3 月	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推进重点行业设备更新改造。加快推广能效达到先进水平和节能水平的用能设备，分行业分领域实施节能降碳改造。有序推进再制造和梯次利用。支持建设一批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等再生资源精深加工产业集群。及时完善退役动力电池、再生材料等进口标准和政策。

2024 年 4 月	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矿山建设的通知》	鼓励矿山企业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强绿色低碳技术工艺装备升级改造，采用信息化技术，推动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2024 年 5 月	国家能源局《关于进一步加快煤矿智能化建设促进煤炭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数智技术与煤炭产业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煤矿智能化建设水平，促进煤炭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建设煤矿智能化发展，加快推进生产煤矿智能化改造。创新智能化建设模式。推广应用智能充填开采、边采边复等绿色开采技术，推动矿区智能绿色协同发展。持续推进智能化系统优化升级，选煤厂重点推进高精度煤质在线检测、智能分选控制，实现全流程智能监测、决策与控制。提升系统常态化运行实效，选煤厂自动加介与装车等重点生产环节智能系统的精细化、常态化稳定可靠运行。
2024 年 7 月	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	加大设备更新支持力度，优化设备更新项目支持方式。提高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标准。组织各地区落实好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等支持政策。推动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各项政策落地见效。
2024 年 9 月	发改委 工信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意见》	提升清洁生产水平。新建煤矿应当同步建设配套的洗选设施，加快现有洗选设施改造升级，大力淘汰落后洗选产能。加强煤矸石分质分类利用处置，支持煤矸石规模化、无害化、高值化利用。
2025 年 2 月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煤矸石生态回填环境保护技术规范》	全面涵盖煤矸石生态回填的各个关键环节，提出煤矸石生态回填的总体要求，对回填区环境调查和评估、回填工程、生态修复以及环境监测和环境管理等方面作出细致规定。

选煤厂智能化建设总体上将历经 3 个阶段。初级阶段标准化地开展选煤厂智能化建设工作，实现生产控制的自动化，关键在于选煤数据的集成。中级阶段精益化地开展选煤厂智能化建设工作，实现管理决策的智能化，关键在于业务优化算法的研发。高级阶段标杆化地开展选煤厂智能化建设工作，实现目标分解的智慧化，关键在于 AI 大模型在选煤等垂直领域的应用，达到人机联动，分析决策，智能管控的作用，尤其是 DeepSeek 的应用，将加速选煤 AI 大模型决策能力的提升。

（1）工业、矿业转型升级的具体手段是智能制造，以达到节能环保效果

智能制造可广泛应用于采矿业、制造业等工矿业领域，其中煤炭开采与洗选、金属与非金属矿物采选、机械制造等领域均可以应用智能制造产品以达到提质、降本、增效效果，进一步应对节能环保方面的挑战。

工矿业智能转型升级直接关系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智能化的进程。同时煤矿智能化是煤炭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技术支撑，形成全面感知、实时互联、分析决策、自主学习、动态预测、协同控制的智能系统，实现煤矿开拓、采掘（剥）、运通、洗选、安全保障、经营管理等过程的智能化运行，对于提升煤矿安全生产水平、提升煤炭洗选精细及环保水平、保障煤炭稳定供应具有重要意义，华为等大厂近几年也在矿业领域推进工矿业智能化系统建设。

（2）矿物抛废及非煤矿业的智能化发展趋势

智能干选设备进行矿石分选是提高矿石利用效率的重要途径之一，此外，智能干选设备对已达到工业品位矿石进行预选可以抛除废石，提高矿石的品位。矿物分选提升了低品位矿石的利用

率，部分废石可以作为建筑材料使用，大大提高了企业的经济效益，该抛废工艺的应用优化了选矿工艺流程，并为低品位矿石应用打开了新的思路。

展望未来，公司将结合物联网、5G 等成熟的通讯技术，通过 AI 算法、数字孪生等技术手段对智能装备、智能系统及仪器采集来的数据进行实时收集、存储，汇总、分析及应用，以信息增值与智能服务为装备“智造”赋能，进一步实现智能化管理，解决制造业正在面临的三大痛点（数字化能力欠缺、产业大数据积累有限、远程协同机制不成熟），助力我国工矿行业装备制造业向智能化、数字化发展。

（3）动力电池退役潮临近，电池回收产业东风将至

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动力电池产销保持快速增长势头。根据动力电池使用寿命计算，我们预计动力电池退役潮已经临近，随着动力电池退役量的不断上涨，根据中国能源报的数据，中国动力电池回收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由 2018 年的 58.3 亿元上涨至 2022 年的 204 亿元，据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预计到 2027 年，中国动力电池回收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550 亿元。在电池回收产业优先布局的企业将优先受益。

电池回收存在技术与渠道壁垒，回收渠道与技术能力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在电池回收领域进行了研发布局，采用物理方法对废旧锂电池进行回收，显著优化了锂电回收的工艺流程，对回收产业链中梯次回收企业（增收）和湿法回收企业（提效降本）赋能明显。公司可以在回收产业链中充分发挥核心技术优势，通过产业赋能实现价值增值。

（4）超高压压滤技术，固液分离更具前景的解决方案

煤泥超高压压滤技术是近年来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细粒物料脱水技术。该技术具有压力大、可靠性强、成本低、绿色环保等显著优势，在煤泥脱水领域应用效果突出：不仅能够显著降低煤泥含水量，提升煤泥发热量，配合助滤剂使用更能实现深度脱水目标，这项技术为煤泥处理带来了革命性的突破。与传统板框式、隔膜式压滤机相比，该技术采用超高水压对物料进行压榨，最大压榨压力可达 8-10MPa，是常规压滤机压力的 10 倍。实际应用表明，经该技术处理后，煤泥产品水分平均降低 8%-10%，发热量平均提高 1.67-2.09MJ/kg。经过后续破碎处理，最终煤泥产品呈颗粒状，既可作为独立产品销售，也可掺入商品煤中。作为煤泥超高压压滤技术与装备、煤泥深度提纯工艺与技术为代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为解决我国选煤厂低灰分煤泥资源回收、环保达标问题提供了更具前景的解决方案。但当前产品仍面临几大技术瓶颈：产品压榨压力有待进一步提升，整机重量亟待显著减轻，以及智能化水平不足等问题，该领域存在显著的技术升级空间。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注重持续自主研发创新，在智能装备业务、智能系统与仪器业务形成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作用	在产品中的应用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智能装备业务的核心技术					
1-1	高性能物块定位与分割技术	实现分选目标物的精准定位与分割	智能干选机的物块定位与分割技术，是实现分选的基础，可以赋能于煤炭（TDS）、矿物（XRT）干选、垃圾分选、食品分选等多种场景。	1、具备高处理能力，满足各类工矿业场景的要求；2、能够有效减少物块叠加、粘连；3、分布式部署结构，可以实现性能无限扩展；4、采用多算法融合，具备不同场景下的调优接口。	自主研发
1-2	基于 X 光透射技术的物块分类算法	实现分选目标物的准确识别	智能干选机的精确识别，由这部分核心技术实现。可以赋能于煤炭（TDS）、矿物（XRT）干选、建筑垃圾分选等多种场景。	该技术通过数据采集及降噪软件、物块分类算法软件，实现对 X 光线探测器采集数据的分类，进而对物块的精准识别	基于受让软件自主研发
1-3	物块精准喷吹技术	实现分选目标物的精准喷吹	智能干选机的精确喷吹，由这部分核心技术实现。可以赋能于煤炭（TDS）、矿物（XRT）干选、垃圾分选、食品分选等多种场景。	1、该技术由高速执行电路、高频电磁阀及个性化的喷吹算法软件构成，满足工业生产中对大量物块的高速精准喷吹；2、开发的算法模型，可根据物块形状、密度及其周围物块的位置关系，采用不同的喷吹策略，实现最合理的精准喷吹。	自主研发
1-4	高性能系统集成	整体设备的高集成、高可靠性、高性能设计	智能干选机，通过该核心技术，实现高性能分选。	1、通过机械、电子、光学、图像、算法密切配合，实现高精度、高处理量的系统；2、稳定、高速的机械布料系统，将被分选物均匀、稳定布置在高速运转的带式布料器上；3、研发了 REC+PLC+服务器的硬件系统，其中自研的 REC 控制器采用 FPGA 逻辑门电路技术，实现了高速的数据采集、运算、执行；4、X 光透射技术、图像技术、物块分割及识别算法技术密切配合，实现被分选物的精准识别及分选。	自主研发
1-5	梯度流态化分选技术及控制方法	在风力、激振力和重力三个力场的作用下，实现不同密度、粒度物料流态化运动，并按密度分层，再将各层精准切分出来，实现精确分选	主要用于 TGS 产品，实现 25-6mm 的粉煤、有密度差异的矿物分选，及脱出砂石骨料中的细沙或垃圾中的轻质物料	1、通过理论计算、试验研究首先提出梯度流态化对分选的作用；2、通过风及振动作用可实现 25-6mm 物料的干法分选，再配合 TDS 处理 300-25mm 的大块，实现了全粒度级干选的颠覆性创新；3、研发的床层高度探测、选后产品指标识别传感器，及分选参数智能调节模型，解决了系统连续稳定的问题。	自主研发
1-6	采用精确流量控制的两相流体干扰沉降模型	通过精确控制流量，实现颗粒在干扰沉降过程中按密度进行向上或向下运动，最终实现按密度分选	主要用于 TCS 产品，实现 1.5-0.25mm 粒度级物料分选	通过精确计算并设计分选筒系统与稳压水系统的流量与压力损失间的关系，实现了开放的分选筒底流体设计，流量完全可调	自主研发

1-7	叠袋压滤固液分离技术	将煤泥水、生活污水、锂辉石等进行固液分离	用于 HBS、EBS 和 UBS 产品，实现浮选精煤、尾煤泥和生活污泥的脱水	1、以滤袋为特征，减少了刚性排水板的数量；2、滤袋之间可以互补，解决了超高压压滤机入料不一致的问题；3、通过滤饼传递压力，压榨压力可以达到 13Mpa 以上；4、开发了压缩比 40%的弹性体材料和结构方案，可以处理多种物料。	自主研发
智能系统与仪器业务的核心技术					
2-1	基于神经网络的计算机视觉技术及高性能智能边缘图像计算平台	通过基于颜色+表面纹理、形状等特征的物块分类算法，并部署到服务器或智能边缘计算平台运行	可以应用在智能分选、无人综采的煤岩识别、智能工厂等核心业务领域，实现了 X 光+图像双源识别功能	1、10M 以内的超小网络模型，可以实现满足工业应用的高精度、高处理能力的识别算法；2、边缘计算平台提供开放的部署接口，可满足模式识别、神经网络多算法部署。	自主研发
2-2	运动物体及散装物料的形状、体积检测系统及算法	识别物料堆体积、密度、精准控制物料装载；精确检测运动的车辆	应用在火车、汽车散装物料无人装车控制系统中	1、具备散装物料堆体积、密度的高精度自动识别功能；2、具备装载控制模型自动建模功能；3、具备物料堆密度变化装载模型自动学习能力；4、具备运动车辆尺寸及位置扫描检测功能。	自主研发
2-3	基于 X 光透射和 X 荧光检测矿物品位的方法	基于荧光、X 光等矿物高精度品位识别	煤炭类：煤矸灰分检测；矿物类：矿物品位检测。	1、基于荧光、X 射线的物体图谱采集技术；2、具备物体种类（品位）图谱分析算法技术；依据对射线吸收量的不同建立物块特性的分析算法；3、基于历史数据模型自学习算法。	自主研发
2-4	煤炭洗选工艺控制算法模型	用于选煤厂生产过程智能判断与控制，部分生产环节已实现无人控制，实现数字孪生	智能密控、智能压滤、产品质量稳定模型、无人加药系统、无人配煤系统、数字孪生系统：自适应调节选煤厂质量控制参数，实现煤泥水系统加药、配煤、加介环节无人控制、工艺流程“数字双胞胎”。	基于机器学习算法，通过煤炭洗选业务数据实现选煤领域机理模型特征库的建设，实现煤炭洗选工艺各环节的智能控制，搭建一套全流程工艺理论计算与实际数据对比的“数字双胞胎”分析模型。	自主研发
2-5	数字及信息驱动管理的方法	将系统信息分级推送用户，达到优先推送高级别信息，提升工作效率	快反中心，设备资产管理协同中心，协同管理系统	1、将行动数据分级：必须行动、必须知晓、圆点信息，统一位置展示推送内容；2、推送内容做消息详情自动展开处理，可以实现快速浏览及消息处理；3、具备快速对接能力，简单配置，实现实际业务系统与快反中心进行数据交互。4、该技术已获得 2 项发明专利授权	自主研发
2-6	选煤行业大模型技术	基于大语言模型结合选煤行业知识图谱、拥有庞大知识储备、具有人机互动、知识推理、多模态分析能力的煤炭行业专属大模型智慧体。	智能调度、知识库构建和积累、选煤知识问答、知识图谱管理、数据分析与智能报告、多模态理解、系统融合。基于数字孪生与知识图谱的在线生产管控、智慧指挥中心系统的构建。可用于生产管理、煤质管理、机电管理、安全管理中的辅助分析决策。	1、具有灵活高效的基座大模型自动测评、选用、切换能力；2、系统中已经融入了大量的煤炭行业专业知识，基于此打造行业大模型。3、选煤行业大模型的能力不仅仅是由人触发的知识问答，更重要的是由在线生产系统和数据触发的自动知识推理和生产在线管控的能力，与工业物联网平台、数字孪生系统进行充分融合；4、与生产、煤质、机电、安全等的业务智能化系统融合打造智慧指挥中心，真正将大模型技术用于解决行业实际问题；5、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拥有 6 项发明专利授权，且已经完成算法备案。	自主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	/

注：

(1)公司于2020年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且于2023年度复评通过。

(2)公司入选“2021年度天津市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名单”，且于2024年度复核通过为“天津市第二批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新增国内专利申请188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81项；获得专利授权93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43项；获得软件著作权11项。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国际专利授权2项；累计获得国内专利授权430项，其中157项发明专利；累计取得114项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81	43	352	157
实用新型专利	95	45	362	236
外观设计专利	12	5	55	37
软件著作权	11	11	114	114
其他	1	1	10	2
合计	200	105	893	546

注：

(1)上表中的“其他”指“国际专利”；

(2)上表中的“累计数量”之“获得数”不包括因无价值而放弃维持的26个实用新型专利和3个外观设计专利。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65,457,573.73	68,713,679.74	-4.74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65,457,573.73	68,713,679.74	-4.7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98	12.06	减少0.0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增加0.0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小粒级干选研发项目	21,075,444.59	4,084,014.23	17,935,690.43	量产	进一步提升处理能力、提高分选精度、提高检测及自主调节能力，处理能力提升 30%-50%，成本降低 10%-20%，具备条件下的产品指标矸石带煤小于 3%，煤中带矸小于 3%（或者双边错配率之和小于 6%）。	行业先进水平	（1）炼焦煤深度预排矸；（2）动力煤提质；（3）化工用煤分选；（4）高硫煤脱硫；（5）工程煤、脏杂煤分选；（6）易泥化煤分选；（7）褐煤、低变质程度煤分选；（8）高寒地区、缺水地区原煤分选。
2	TDS 智能干选（五代机）研发项目	49,027,459.05	6,244,636.69	45,979,484.87	量产	适应市场竞争需要，按照“更高精度、更大能力、更宽颗粒、更优结构、更低成本和更易维护”的要求研发新一代 H 型及宽粒度级 TDS 智能干选机，保持公司拳头产品技术先进性和市场竞争力。	行业先进水平	（1）动力煤分选；（2）炼焦煤预排矸；（3）炼焦煤出超纯煤；（4）褐煤分选；（5）高硫煤脱硫。
3	TDS（XRT）矿物分选研发项目	26,658,185.11	5,707,694.64	21,352,657.67	量产	进一步提高可分选矿种类型，扩大适用范围，提升结晶型矿物和沉积型低品位矿物分选精度与处理能力，针对矿物（包含难选磷矿、铅锌矿、铜矿、锰矿等）中精矿/脉石进行有效分选，实现矿物预分选。	行业先进水平	可用于多种矿物的分选，含预抛废和直接出合格产品以及低品位矿提纯
4	精细湿选研发项目	9,922,697.56	2,357,282.15	7,631,798.20	量产	（1）研发出数变旋流器工业机，在线调节适应不同煤质变化，产品稳定运行，运行指标不低于现有产品，一段 Ep：0.01-0.03，二段 Ep：0.02-0.05，数量效率≥95%，中损≤3%。（2）粗颗粒流态化浮选，实现粗颗粒流态化浮选设备的研发和工业应用，并完成设备系列化，精度指标国内领先，多矿种拓展应用（Mo、Cu、Au、P 等）。（3）智能浮沉仪实现无人化自动捞浮沉，为业主提供快速捞浮沉功能。	行业先进水平	（1）数变重介质旋流器以其高精度、高适应性、智能化等优势替代传统旋流器。可运用于煤炭重介分选、磷矿重介分选、萤石矿重介分选等场景。（2）粗颗粒流态化浮选机能够实现毫米级颗粒的高效分选回收，可应用于煤炭、金属矿、非金属矿的选前毫米级深度抛废、闪速浮选、尾矿扫选回收作业。（3）智能浮沉仪配合公司智能化项目，提供指导数据，同时也可以应用于实验室，作为单机实验设备使用。

5	数字孪生、大模型、平台研发项目	36,711,283.02	14,119,822.29	27,295,437.28	试生产	(1) 大模型离线式、在线式、综合式三类产品形态均要有落地；知识图谱建设基本完成，端到端推理准确度不低于 80%，结合人工辅助决策，实现智能化管控，获取行业认可打造 3 个样板工程。(2) 数字孪生数质量在线计算与分析打通，可指导、调节生产，包括产品、均衡、效率、风险等，完成数质量在线计算精度的验证，数字孪生国标认证通过，工艺流程自动计算能力实现，打造孪生系统的独有价值与能力，与知煤大师实现打通，打造出 2 个样板工程(3) 工业物联平台建成数据中心，完成对 PRE 和物联平台 100%数据源的采集、清洗、计算、输出，实现对多平台数据源的全流程处理，实现与数字孪生、知煤大师、PRE 等各业务系统的对接支撑工作；完成应用中心标准化改造，完成关键设备标准逻辑的封装，完善视频、报警、物管理的对外开放能力，实现报警业务与三方业务的对接；搭建平台运维管理模块，实现远程运维和故障排查；建立健全版本控制体系，提升物联平台产品水准。	行业先进水平	大模型技术在选煤行业的应用方面非常稀缺，现有的技术方案往往难以满足选煤厂对高效生产、精准控制以及智能维护的需求，我们将结合行业痛点，重点突破“数字孪生 + 大模型 AI 决策”核心技术，构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管控平台，将以人为中心的管控方式改变为以智慧指挥+智能决策为中心的生产管控方式，同时通过战略性的专利布局来强化技术壁垒，支持整个行业的智能化升级。
6	新型压滤机研发项目	16,764,902.34	5,210,953.32	5,994,459.59	项目现场试验	新型压滤机实现相同处理能力情况下成本在 70%以内，或者相同尺寸情况处理量提高 50%。完成改型压滤机的系列化设计。滤饼的压滤压力最高可达 13MPa，滤饼的含水率在 12%-20%。	行业先进水平	新型压滤机降低煤泥、硅泥、生活污水等的含水率，具体可应用在环保、医药、食品、采矿、化工等行业。
7	再生资源回收系统研发	20,902,929.89	7,725,686.83	7,725,686.83	中试/量产	(1) 确定动力电池物理法回收的技术工艺路线，完成动力电池回收配套生产线及设备的研发，实现电池材料修复后的再利用。(2) 矸石综合利用实现矸石中高附加值矿物的分选，完成矸石规模化处置的研究。(3) 金属分选实现应用于不同废杂金属原料的分选技术、产品和系统，提高金属分选精度。	行业先进水平	(1) 动力电池回收应用于退役动力电池回收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空间。(2) 矸石综合利用为能源化工、建材等行业提供优质原料，并结合井下充填技术处置矸石。(3) 金属分选可提高废杂金属再生资源的循环利用水平，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8	智能系统研发项目	15,498,395.18	2,805,343.43	9,745,087.23	量产	智能浮选系统、智能重介系统、智能煤泥水系统、煤泥水沉降检测仪等进一步标准化，可支持项目快速交付。	行业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选煤、选矿系统，实现选厂分选环节有监督的无人化管控生产模式，进一步提升产品指标稳定性及产品产率，加介等系统实现无人化管控；选厂生产辅助环节的无人化管控，实现生产现场节能降耗的目标。

9	智能仪器研发项目	24,311,641.48	4,249,073.32	19,196,298.60	量产	(1) X射线灰分仪实现产品的标准化设计, 长期稳定运行, 实现 0.3% 精度误差范围内的在线灰分检测。(2) 尾矿图像灰分仪完成设计开发, 实时输出尾矿灰分值并整体检测精度误差小于 3%。(3) 矿浆灰分在线检测仪完成煤饼制样机构的优化设计, 长期稳定运行, 实现 0.5% 精度误差范围内的在线灰分检测。(4) 智工之眼提升产品稳定, 同步开发交互界面。提升产品内部的通讯性能及稳定性。	行业先进水平	(1) X 射线灰分仪可接入选煤厂的密控系统, 直接调节生产参数, 指导选煤厂生产。(2) 尾矿图像灰分仪可运用于检测浮尾矿浆灰分, 与智能浮选系统配套, 作为双反馈。作为粒度分析仪, 对粒度分布、粒形进行检测、统计。(3) 矿浆灰分在线检测仪可适用于各个选煤厂的浮选智能化项目中。(4) 智工之眼代替人眼, 可运用在煤矿、运输、入料、破碎闭路控制等场景。
10	智能装运研发项目	32,114,975.83	3,350,369.56	27,754,501.72	量产	继续提升智能装运产品性能: (1) 智能仓储系统实现智能化精准配煤装车, 配比发热量误差实现 $\pm 50\text{kcal/kg}$ 以内。(2) 智能装车系统扩展装车子模块, 具备预检、定量称重功能; 可以应对煤质波动, 提高系统稳定性, 降低故障率, 提高易用性。(3) 智能汽车运销系统长期稳定高效运行, 全面实现无人值守, 远程运维。	行业先进水平	(1) 智能仓储系统适用于洗煤厂、电厂等各种配煤应用场景。(2) 智能装车系统在煤炭、矿石、散装物料装车等方面可推广使用。(3) 智能汽车运销系统运用于煤矿运销业务流程的互通互联, 软硬件结合, 提供完整物联网解决方案。
11	智能筛分、破碎、压滤、除尘研发项目	13,297,776.76	6,395,271.38	7,893,048.15	现场项目实验	(1) 继续提升琴弦筛处理能力和筛分效率, 降低跑粗率, 筛板寿命不小于 3 个月。(2) 研发新型高压过滤机, 并解决刮板机更换困难等问题, 同时将设备升级为智能化设备, 具备自调整功能。(3) 继续节能破碎机降本研发(4) 井下煤泥水综合处理系统装备实现代替人工清淤, 提前处理粗颗粒, 解决水仓清淤导致的安全隐患。(5) 脱介筛实现脱介效率提高 30%, 筛上物带介量减少 40%。(6) 除尘器及除尘系统实现性能稳定、使用寿命超长、现场维护量小; 适用潮湿环境; 分区控制、分区报警、节能降耗; 对选煤、选矿单位的粉尘治理都有明确解决方案。	行业先进水平	(1) 琴弦筛可运用于各类物料的脱粉作业;(2) 高压过滤机系统可运用于选煤厂浮选精煤脱水及磷矿脱水;(3) 节能破碎机技术可运用于各种型号齿辊破碎机;(4) 井下煤泥水综合处理系统装备主要适用于井下沉淀池清挖;(5) 湍流脱介筛适用于选煤厂的脱泥脱介环节;(6) 除尘器可应用于井下、井上各种有粉尘溢出的场景。
12	选矿智能化研发项目	9,076,534.05	1,871,608.83	9,053,840.76	现场项目实验	(1) 品位仪: 高品位 ($>1\%$) 误差 3-5%; 低品位 ($<1\%$) 检测误差 5-7%。(2) 泡沫仪: 泡沫速度、泡沫层高度等基础参数准确识别。(3) 浮选智能化系统: 实现浮选系统的智能化控制。(4) 微细粒矿物比重分选: 提出采用脉动流化床分选矿物微细粒的新工艺, 将公司传统 TCS 成功应用于矿物领域。(5) 矿物破磨智能化: 根据当前工况实时调整磨矿参数, 降低单位处理量电能损耗, 提高破磨效果。	行业先进水平	(1) 多矿种的破磨、浮选及浓密等环节智能化;(2) 适用于其他破碎行业的智能化控制、例如废弃汽车回收。

13	协同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8,339,286.42	1,335,817.06	1,435,261.24	试生产	协同管理系统目标是实现体系化、自动化为数字化办公团队的底层加速器。今年目标完整构建 O5 系统，OKR 子系统、项目管理子系统、周工作子系统，三者为核心的体系化系统。同时推动自动化的理念，在过程中减少人为重复搬运，构建自动流转的数据机制。	行业先进水平	内部信息化团队的数字化底座与连接器。
合计	/	283,701,511.28	65,457,573.73	208,993,252.57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46	14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8.91	33.1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207.51	4,843.6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8.82	32.5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35
本科	100
专科及以下	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4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88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0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和研发优势

（1）丰富的技术储备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研发和科技创新为根本，以研发与市场双轮驱动，不断提高技术、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成功取得一系列发明专利、技术奖项。实现了多项核心技术的创新：智能装备方面，公司实现并掌握了识别算法的创新、多源检测系统时钟同步技术、识别参数自动调整技术、喷吹算法的创新、带面稳定性技术、多级布料技术，目前公司可分选的矿种已达 18 种（含煤炭），在一些难选矿分选效果显著；智能系统与仪器方面，公司创新了高性能智能边缘图像计算平台、检测矿物品位的方法、煤炭洗选工艺控制算法模型以及运动物体及散装物料的形狀、体积检测，目前在用及储备已有 90 多个应用模块、20 多款仪器等。2024 年公司开展了一系列新产品的创新研发，在行业大模型建设、废旧锂电回收技术研发、新型脱水技术研发等方面成果显著，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持续的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及研发平台建设，在人才队伍方面，公司建立了一支综合型的研发团队，依托完备的组织架构和研发体系，具备不断升级迭代能力，可以保持技术的更新和进步。研发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背景和专业知識，涉及自动化、计算机、选煤、选矿、通信、电子、机械等多个领域。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共拥有 146 名研发人员，占全部员工数量的 28.91%，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和多元化的人才队伍是公司保持持续创新的源泉。在研发投入方面，2024 年，研发投入 6,545.7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1.98%，公司自成立至今，各年研发支出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10%，持续的研发投入为持续创新提供了有力支撑。

2、丰富的产品组合及客户服务优势

公司构建了以智能干选设备为代表的智能装备产品线，以无人装车、选煤厂智能化、行业大模型为代表的智能系统与仪器产品线，形成产品矩阵，软硬件相互支撑。公司以服务煤炭行业为起点和基石，以工矿业智能化建设和服务为主体，依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和完善的服务。

与标准化产品相比，定制化产品要求供应商更加深入理解客户的业务需求，更加贴近客户的业务流程，对企业的服务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建立了专业素质高、技术能力强的客户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高效、迅速的优质服务。

3、对煤炭及矿业等下游行业深刻的理解及客户积累

公司深耕智能装备和智能系统业务多年，深入了解煤炭及矿业下游行业客户的需求，公司核心团队均具备多年的矿业分选行业设计、研发、管理经验。公司对于矿物分选、脱水应用现场生产需求的理解，通过智能装备和智能系统解决生产流程中的业务“痛点”，是公司智能化业务有别于传统软件、互联网、自动化企业进入工矿业智能化领域的核心能力。2024 年，公司推进行业

大模型——“知煤大师”的建设，数字孪生系统的完善，知识图谱的搭建等工作均依赖大量的工业现场案例支持，是基于公司在行业内的充分积累。公司成立至今，主导建设或参与建设了国内众多大型选煤厂的智能化建设，并在行业中树立了标杆项目，这些项目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同时也为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现场经验，推进公司智能化业务的持续发展。

4、富有经验的管理团队和稳定的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由设计大师李太友先生创立，汇聚了行业内的优秀专家和核心人才。核心团队大部分成员从公司创立初期就在公司服务，均具备多年的矿业分选行业设计、研发、管理经验，使得公司的技术研发及经营战略得以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公司管理层、中层管理干部及核心技术人员大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人员结构较为稳定，人员知识结构多元，技术团队的专业能力涉及自动化、计算机、选煤、选矿、通信、电子、机械等多个领域，为公司的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639.40万元，较2023年减少2,355.13万元，同比减少4.13%；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67.53万元，较2023年减少3,355.99万元，同比下降45.21%。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受行业环境、市场竞争、订单结构等综合因素影响，营收增速不及预期，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小幅下滑，同时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期间费用同比增加所致。如果未来公司产品毛利率继续下降、业务和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则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存在下滑的风险。同时，公司基于战略布局需求，包括增加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加大新产品和新区域的销售开拓，公司的研发在持续投入、销售等支出在增加，如果短期内未能转化为收入、利润的相应增长，将可能导致公司未来净利润存在下滑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智能干选技术领先优势被突破的风险

智能干法选煤技术在识别算法精度、多源系统同步、喷吹算法精度、带面稳定性、大处理能力等方面具有一定技术领先优势，但随着越来越多国内外优秀企业涉足煤炭、矿物的智能干法分选领域并进行持续的技术投入，智能干法选煤的技术领先优势存在被竞争对手突破的风险。

2、智能化系统与仪器技术逐步趋于同质化风险

美腾科技的智能化系统包含：物联网平台、数字孪生系统、知煤大师、智慧指挥系统、智信平台、90 多个应用模块、20 多款仪器等内容，并在无人化装车、智能密控、智能浮选、智能压滤、智能启停、智能加药等多个应用领域领先竞品，但随着更多的竞争者入局，产品将越来越趋于同质化发展，价格竞争将更加激烈。

3、技术升级及替代风险

公司是一家研发为主要驱动的企业，产品和技术涉及 X 光识别、计算机视觉、信息技术、软件开发及装备制造等多种技术的交叉运用，以及对工矿业等下游行业的理解，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财力进行产品研发，不断进行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2024 年度，研发投入 6,545.7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1.98%。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把握行业的技术发展方向，或者在技术迭代过程中被竞争对手超越，公司将面临技术迭代及产品被替代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煤炭行业收入占比高，受下游行业周期和景气度影响的风险

公司服务客户以煤炭领域的生产企业为主，2024 年，公司来自煤炭行业的营业收入占比是 89.61%。受“碳达峰”、“碳中和”影响，中长期来看我国煤炭消费总量及煤炭消费比重均将下降。同时，煤炭行业作为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波动受供需关系、宏观经济周期、政策调控及库存周期四大核心因素驱动，目前煤价从 2021 年见顶已持续下跌近 4 年。公司存在下游行业单一的风险，如果煤炭行业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智能干选技术逐步成熟，工矿业企业智能化改造需求的逐步释放，将吸引越来越多软件、工业互联网、自动化企业涉足智慧矿山市场。从智能干选设备市场的竞争情况看，高毛利率将吸引竞争对手通过低价、加大市场营销等方式参与竞争。近两年，有多家企业已陆续进入该市场参与竞争，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订单获取压力增大，产品价格降低。如果公司无法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3、智能干选产品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如果新产品在分选精度、成本、使用寿命、稳定性等方面不能持续提升并体现出明显优势，可能导致新产品的市场拓展放缓。如果传统产品通过技术变革，使新产品的竞争优势相对削弱甚至丧失，则面临智能干选产品替代传统湿法洗选产品不及预期的风险，存在智能干选产品市场规模受限或不及预期的风险。

4、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矿物分选、再生资源、矿业智能化等非煤炭行业客户开拓是公司业务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在非煤炭行业开拓业务，一方面存在因业务需求不同、资源投入不足而导致产品研发进度和效果不达预期的风险，另一方面存在因行业经验积累不足而导致的跨行业项目开拓不达预期的风险。

5、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研发投入高、研发周期长、研发风险大等特点。公司持续投入创新研发，在行业大模型建设、废旧锂电回收技术研发、新型固液分离技术研发等方向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目前上述研发投入给公司带来的收入较少，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很低，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研发投入，或者未能持续实现关键技术突破，或者新产品开发未能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将导致公司产品研发失败或市场推广不及预期，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波动风险

2024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39.79%，2023年综合毛利率为41.23%（调整后），相较以往呈下降趋势，但基本趋于平稳。从新产品发展规律看，竞争对手会通过低价、加大市场营销等方式参与竞争，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主要产品TDS的售价有所下滑，公司如果不能同步控制产品成本，或成本控制能力下降，或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和价格进一步下降，或新产品溢价能力不足，则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2、应收款项增长较快的风险

202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52,067.23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5,018.89万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1,309.09万元，合计为58,395.21万元，同比增长33.09%，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35.51%，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06.87%；公司2024年应收款项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累计收入规模扩大导致应收账款规模增加、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下游付款条件变差等。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款项金额将有可能继续增加，将会加大公司的资金周转压力，若公司应收款项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将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或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24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21,945.58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3.34%。公司主要产品需在客户现场安装、调试，达到技术指标要求后方可完成项目验收，因此公司在产品金额较高，公司在产品账面余额占存货余额比例为84.97%。公司存货余额维持在较高水平，一定程度上占用了公司的营运资金。其中，已发货至客户现场安装调试但未完成验收的在产品，由公司保管，存在损毁风险，且TDS等在产品规格较大，搬动和运输成本较高；此外，若客户因外部因素干扰或自身经营出现重大不利变化而发生项目停滞、订单取消的情形，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发生减值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且远小于净利润的风险

202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共-10,243.93万元，远低于当期净利润，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迅速，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经营性应收项目及存货增加，导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日益增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出现营运资金短期不足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智能干选产品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如果新产品在分选精度、成本和使用寿命等方面不能持续提升并体现出明显优势，可能导致新产品的市场拓展放缓。如果传统产品通过技术变革，使新产品的竞争优势相对削弱甚至丧失，则面临智能干选产品替代传统湿法洗选产品不及预期的风险，存在智能干选产品市场规模受限或不及预期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2023年12月获得GR202312002582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2023年度至2025年度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智冠信息于2022年12月获得GR202212004029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2022年度至2024年度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未来，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到期后不能继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或者未来国家所得税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公司将不能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将遭受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于“智能装备生产及测试基地建设项目”、“智慧工矿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时，公司已审慎对产业政策、市场需求、项目进度和投资环境等因素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分析。但由于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均为预测性信息，因项目建设时间较长，届时如果产品价格、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出现较大变化，募投项目预期效益的实现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公司未来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实施募投项目导致折旧、摊销费用大幅增加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和资产结构具有轻资产的特征。2024 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10,338.8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5.55%。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将大幅增加，与此对应的折旧、摊销费用也会大幅增加。由于募投项目经济效益的实现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因而在项目经济效益显现前，其折旧、摊销费用的增加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639.40 万元，同比减少 4.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7.53 万元，较 2023 年减少 3,355.99 万元，同比下降 45.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9.05 万元，同比下降 61.48%。近两年，公司所在行业周期性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为争取更多市场机会，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同时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较去年增加 1,908.59 万元；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技术更新影响部分原材料使用价值、评估设备再次销售的可变现净值等，本期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59.36 万元。此外，2024 年度为莱煤智能成立后的首个经营年度，也影响了公司整体利润率水平，以上原因导致公司利润水平同比下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46,394,043.07	569,945,303.96	-4.13
营业成本	328,962,939.17	334,942,162.12	-1.79
销售费用	57,035,345.81	52,156,152.56	9.35
管理费用	59,309,714.54	45,103,051.76	31.50
财务费用	-4,374,182.95	-8,343,810.9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65,457,573.73	68,713,679.74	-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9,327.26	-80,741,584.8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03,305.20	-42,163,229.7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42,991.02	-54,972,990.14	不适用
---------------	----------------	----------------	-----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职工薪酬结构变化及离职补偿金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银行存款平均余额及利息收益率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向联营企业投资减少所致。

注释：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要求将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上表中“上年同期数”系按照上述要求调整后的数据列示，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639.40 万元，同比下降 4.13%，营业成本 32,896.29 万元，同比下降 1.7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煤炭行业	489,606,823.11	298,726,473.92	38.99	-8.41	-4.77	减少 2.33 个百分点
非煤矿业	50,972,856.40	26,607,644.38	47.80	70.69	49.02	增加 7.59 个百分点
其他	5,814,363.56	3,628,820.87	37.59	5.15	6.86	减少 1.0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智能装备	365,590,806.85	212,666,245.07	41.83	6.36	11.14	减少 2.50 个百分点
智能系统与仪器	116,365,711.11	89,684,803.46	22.93	-33.27	-26.71	减少 6.90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64,437,525.11	26,611,890.64	58.70	24.32	25.40	减少 0.3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2,847,918.15	2,258,442.55	20.70	219.28	498.43	减少 36.99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191,640,143.85	111,753,180.82	41.69	-37.67	-33.90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74,811,988.57	38,243,268.67	48.88	34.37	5.18	增加 14.19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40,707,335.18	40,846,842.58	-0.34	3.84	63.36	减少 36.56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3,638,324.17	1,778,332.62	51.12	-	-	

西北地区	169,528,059.33	103,884,310.91	38.72	38.02	33.72	增加 1.97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52,672,947.24	24,849,931.21	52.82	19.99	-6.04	增加 13.07 个百分点
国外	10,547,326.58	5,348,629.81	49.29	-	-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模式	529,190,768.87	322,872,215.10	38.99	-4.32	-1.80	减少 1.57 个百分点
分销模式	17,203,274.20	6,090,724.07	64.60	2.00	-1.15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煤炭行业收入有所下降，非煤矿业增长显著，华北地区收入同比有所减少，东北、华东、西北和国外地区收入增长明显。从产品最终使用方角度统计，报告期内国外收入为 1,661.26 万元。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两产品 TDS	台	35	37	21	-5.41	-13.95	-8.70
三产品 TDS	台	6	4	7	0.00	-20.00	40.00
井下 TDS	台	7	6	5	0.00	20.00	25.00
XRT	台	24	15	23	50.00	25.00	64.29
TGS	台	6	5	6	0.00	66.67	20.00
TCS	台	0	5	0	-100.00	-44.44	-100.00
MDS	台	2	2	2	-33.33	100.00	0.00
调车绞车	台	6	6	0	-	-	-
刮板式清仓机	台	1	1	0	-	-	-
过滤机	台	19	15	4	-	-	-
破碎机	台	11	8	3	-	-	-
琴弦筛	台	9	7	2	-	-	-
总计		126	111	73	63.64	42.31	25.86

产销量情况说明

因市场开拓及业务发展，公司智能装备类产品增加过滤机、破碎机等新产品，整体产销量同比增加明显。智能系统与仪器因属于定制化的软硬件结合的系统性工程，不适用上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煤炭行业	直接材料	171,444,515.28	52.13	181,654,521.13	54.24	-5.62	
	直接人工	34,337,393.82	10.44	41,868,454.25	12.50	-17.99	
	制造费用	13,154,888.81	4.00	8,244,957.88	2.46	59.55	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煤炭行业制造费用占比较高产品比例增加所致
	其他费用	79,789,676.01	24.25	81,922,846.06	24.46	-2.60	
	小计	298,726,473.92	90.82	313,690,779.32	93.66	-4.77	
非煤矿业	直接材料	19,329,617.33	5.88	10,968,705.88	3.27	76.23	主要系非煤矿业收入增加所致
	直接人工	1,447,087.72	0.44	2,914,281.71	0.87	-50.34	主要系 XRT 项目人工占比减少所致
	制造费用	1,816,476.75	0.55	1,216,669.02	0.36	49.30	主要系非煤矿业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费用	4,014,462.58	1.22	2,755,924.86	0.82	45.67	主要系非煤矿业收入增加所致
	小计	26,607,644.38	8.09	17,855,581.47	5.32	49.02	主要系非煤矿业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	直接材料	2,116,186.01	0.64	598,648.33	0.18	253.49	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其他行业直接材料占比较高产品比例增加所致
	直接人工	658,154.94	0.20	1,461,290.91	0.44	-54.96	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其他行业直接人工占比较低产品比例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	480,267.46	0.15	-	-	-	
	其他费用	374,212.46	0.11	1,335,862.09	0.40	-71.99	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其他行业其他费用占比较低产品比例增加所致
	小计	3,628,820.87	1.10	3,395,801.33	1.02	6.86	
合计	直接材料	192,890,318.62	58.64	193,221,875.34	57.69	-0.17	
	直接人工	36,442,636.48	11.08	46,244,026.87	13.81	-21.19	
	制造费用	15,451,633.02	4.70	9,461,626.90	2.82	63.31	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制造费用占比较高产品比例增加所致
	其他费用	84,178,351.05	25.58	86,014,633.01	25.68	-2.13	
	小计	328,962,939.17	100.00	334,942,162.12	100.00	-1.7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智能装备	直接材料	133,818,077.99	40.68	115,179,724.95	34.38	16.18	
	直接人工	19,211,274.67	5.84	23,615,846.93	7.05	-18.65	
	制造费用	13,860,444.63	4.21	8,302,952.76	2.48	66.93	主要系莱煤智能产品制造费用占比较高所致
	其他费用	45,776,447.78	13.92	44,251,149.31	13.21	3.45	
	小计	212,666,245.07	64.65	191,349,673.95	57.12	11.14	
智能系统与仪器	直接材料	43,087,500.68	13.10	64,582,064.51	19.28	-33.28	主要系智能系统与仪器收入降低所致
	直接人工	15,134,684.07	4.60	18,424,411.04	5.50	-17.86	
	制造费用	860,603.29	0.26	1,063,654.60	0.32	-19.09	
	其他费用	30,602,015.42	9.30	38,301,054.01	11.44	-20.10	
	小计	89,684,803.46	27.26	122,371,184.16	36.54	-26.71	

其他业务	直接材料	15,984,739.95	4.86	13,460,085.88	4.02	18.76	
	直接人工	2,096,677.74	0.64	4,203,768.90	1.26	-50.12	主要系直接人工占比较高的运营项目收入减少，新增莱煤智能其他业务产品人工占比较低所致
	制造费用	730,585.10	0.22	95,019.54	0.03	668.88	主要系莱煤智能产品制造费用占比较高所致
	其他费用	7,799,887.85	2.37	3,462,429.69	1.03	125.27	主要系其他费用占比较高的运营项目收入增加所致
	小计	26,611,890.64	8.09	21,221,304.01	6.34	25.40	
合计	直接材料	192,890,318.62	58.64	193,221,875.34	57.68	-0.17	
	直接人工	36,442,636.48	11.08	46,244,026.87	13.81	-21.19	
	制造费用	15,451,633.02	4.69	9,461,626.90	2.83	63.31	主要系莱煤智能产品制造费用占比较高所致
	其他费用	84,178,351.05	25.59	86,014,633.01	25.68	-2.13	
	小计	328,962,939.17	100.00	334,942,162.12	100.00	-1.7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按行业划分，公司报告期内非煤矿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显著增长，其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按产品划分，公司报告期内智能装备、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显著增加，其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的“九、合并范围的变更”的“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2,687.0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1.5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2,956.6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41%。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729.07	14.15	否
2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14.07	11.37	否
3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956.67	5.41	是
4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37.72	5.38	否
5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849.56	5.22	否
合计	/	22,687.09	41.5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形，前 5 名客户中，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年相较于上年新进入前 5 名客户，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6,821.9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8.7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山东莱芜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2,848.37	7.82	否
2	天津誉通达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350.02	3.71	否
3	中建六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1,125.00	3.09	否
4	山东宏远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831.24	2.28	否
5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667.36	1.83	否
合计	/	6,821.99	18.7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形，前 5 名供应商中，山东莱芜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山东宏远矿山工程有限公司和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系本年相较于上年新进入前 5 名供应商，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3、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2,799,149.69	1.76	23,179,754.40	1.27	41.50	主要系本年客户采取票据方式回款增多所致
应收账款	520,672,278.21	27.97	379,802,359.57	20.84	37.09	主要系本年应收账款回款金额较上年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1,789,467.25	0.63	6,984,569.98	0.38	68.79	主要系本年以预付款项形式采购增多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477,607.64	0.56	7,514,991.64	0.41	39.42	主要系押金、备用金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0.00	900,000.00	0.05	-100.00	主要系公司持有待出售的股权本年转让完成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67,976.81	0.12	535,185.93	0.03	323.77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220,377.88	0.55	4,478,186.74	0.25	128.23	主要系本年新增分期收款销售项目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0,768,141.62	1.65	23,299,564.76	1.28	32.05	主要系本年对联营企业追加投资且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03,388,084.00	5.55	21,365,232.06	1.17	383.91	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投入增加且本期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8,901,048.13	0.48	34,883,037.99	1.91	-74.48	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投入形成在建工程本期转固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78,276.84	0.06	1,999,474.21	0.11	-41.07	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本年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43,628.26	1.64	20,652,964.82	1.13	47.89	主要系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5,616.16	0.05	1,390,717.42	0.08	-32.01	主要系本年设备及无形资产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69,414,926.72	9.10	97,644,989.16	5.36	73.50	主要系本年优化付款条件应付材料费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4,601,242.35	0.25	495,000.00	0.03	829.54	主要系本年新增权益法未实现内部损益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69.97（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242,131.5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的“（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变动幅度
10,404.80	6,834.46	52.24%

注：

- (1) 2024年1月12日，美腾科技与山东能源集团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美腾科技认缴金额为6,6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缴金额为6,600万元。
- (2) 2024年1月18日，美腾科技全资子公司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与府谷县同达源选煤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陕西腾达智选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认缴金额为98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缴金额为0万元。
- (3) 2024年3月12日，美腾科技全资子公司香港美腾投资设立 MEITENG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注册资本100万澳元，按照2024年3月12日澳币兑换人民币收盘价计算，折合人民币约为474.8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缴金额为120.79万元人民币。
- (4) 2024年6月20日，西藏美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变更为500.00万元，其中美腾科技认缴金额由400万元变更为2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缴金额为140万元。
- (5) 2024年12月13日，美腾科技全资子公司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天津美腾工程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规模125万元人民币，其中，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缴金额为0万元。
- (6) 2024年12月16日，美腾科技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美腾循环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缴金额为0万元。
- (7) 2024年12月30日，美腾科技原全资子公司山西美腾工程有限公司注销（原成立于2023年3月14日，注册资本为500万元）。
- (8) 在上述表格中，“报告期内投资额”为报告期内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金额”及对其他控股公司、参股公司的“认缴金额”的合计（减资部分、注销部分按负数计入）。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 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2,980,691.82						-2,468,723.68	20,511,968.14
其他	900,000.00					900,000.00		0.00
合计	23,880,691.82					900,000.00	-2,468,723.68	20,511,968.14

注：20,511,968.14 元是指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与湖南益石科技有限公司协议约定将公司持有的 9%的湖南益石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以人民币 900,000.00 元价格转让给冯晓山，上述股权转让本报告期已完成。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天津中新智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业智能化产品与服务、自动化系统装置	2,600.00	100.00%	8,589.31	8,023.49	1,928.14
2	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干选设备组装	4,000.00	100.00%	3,614.79	2,294.23	484.88
3	MEITENG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矿物智能干选实验和销售	100.00	100.00%	69.97	33.49	-86.42
4	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干选机、加压过滤机、筛分、破碎、绞车、清仓机等设备的制造	10,000.00	66.00%	20,456.57	9,659.89	-340.11
5	陕西腾达智选科技有限公司	煤炭加工运营	2,000.00	49.00%	207.72	-9.70	-9.70
6	天津美腾工程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目前暂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125.00	40.00%	0.00	0.00	0.00
7	天津美腾循环资源有限公司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3,000.00	100.00%	0.00	0.00	0.00

注：

- 1、MEITENG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澳元。
- 2、2024 年 2 月 28 日，湖南益石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不再持有湖南益石科技有限公司 9%股份，湖南益石科技有限公司不再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 3、2024 年 12 月 30 日，山西美腾工程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不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的“（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绿色科技、智慧矿山”的理念，将“引领工矿业迈入智能化时代”作为企业发展使命。经过十年的发展，美腾科技依托煤炭行业在智能装备、智能系统与仪器两个领域打造了美腾的创新品牌，并积累了核心技术。

随着国家碳达峰与碳中和的逐步推进，预计未来 15-20 年内，煤炭的产能保持平稳逐步下降，但 20 年后煤炭产能将进一步下降。公司充分认识到了其将给煤炭企业造成的冲击，未来 20 年公司在煤炭行业将继续发力。公司研发的智能装备、智能系统与仪器，属于节能、低碳、智能技术，可以助力煤炭行业自身为碳达峰、碳中和做出贡献，也可为公司实现稳定的现金流及成长机遇；公司基于在煤炭行业积累的技术及产品向其他行业逐步拓展。

自创立伊始，公司始终秉持战略引领的发展理念，历经三次战略升级实现跨越式发展：从初创期“聚焦煤炭，实现煤炭加工方式与理念的革命”的精准定位，到成长期“精耕煤炭、进入矿业、打通工业”的立体布局，至 2025 年，公司战略升维为“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选煤、选矿、再生资源回收领域的科技公司”。战略演进始终遵循一脉相承的发展逻辑，通过持续的战略兼容与迭代创新，构建起多维协同的产业生态。

在战略落地层面，公司展现出卓越的前瞻布局能力：以块煤干选技术为起点，逐步构建块煤干选+选煤厂智能化业务体系；在此基础上延伸矿业 XRT，打造全粒级干选梦工厂；业务版图从煤炭深加工延伸至工矿业技术开发，进而拓展再生资源回收新赛道；市场半径由本土国内市场辐射至全球领域。通过“三年一台阶”的持续深耕，现已成长为具有行业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企业，在绿色矿山建设与资源循环利用领域持续输出中国智慧。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推进产品布局

公司作为一家面向未来的工矿业科技型企业，注重持续提高自身的技术含金量，加大对公司先进技术的研发投入。2025年度推进TDS、TGS、MDS性能提升，提高处理能力及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为公司利润保驾护航；推进大模型及数字孪生的价值应用，年内实现3个项目落地；叠袋超高压压滤机研发成功，年内实现5个煤炭及污泥项目落地；推进高压过滤机的研发，年内实现5台新设备项目落地。

2、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打造数字化团队

人力资源与团队建设是企业生存与发展之本，公司在2025年将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尤其是针对技术研发人员的选拔培训，并在不断完善人才激励制度的同时，突出对研发绩效评价的优化，增进技术研发体系的人效产出。面向未来业务发展定位，重点培养具有开阔视野和前瞻思维的高素质复合型技术研发人才。建设好O5系统，实现OKR、项目管理与周工作互通，全面落实AI与员工工作充分融合，组织内部竞赛，学好、用好AI产品，提高效率，同时安排好相关产品的开发落地工作。

3、建设先进的集团协同体系，推行集团化管控

随着企业集团化扩张，构建战略穿透、资源协同、风险控制、组织进化与数字化承载多维协同体系至关重要。公司2025年全力建设先进的集团协同体系，推行集团化管控，一季度基本完成建立集团体系，加强集团管控、服务模式建设，集团各个支持部门顺畅与子公司协同对接。做好绩效考核、积分体系建设、发展团队；上半年明确方案，初步看到集团化管理的效果，三季度基本完成一期方案落地，四季度持续完善体系，做好公司层级的设置与践行，OKR系统运转正常。对外投资的莱煤智能、循环资源、智冠信息、美腾工程等子公司，按集团横向管理的模式运行，上述子公司需具有独立的开拓、项目交付能力，为不断发展积累经验。

4、推进国际化布局，持续建设海外市场

全面强化覆盖蒙古、印尼、非洲、澳大利亚及其他区域的营销网络建设；聚焦重点产品和重点区域，创新营销思路 and 模式，实现覆盖区域的扩张和订单数量的翻倍；发挥澳大利亚公司作用，完成澳标和欧标准入、努力实现高端市场的突破；打造两个样板（印尼秦发、蒙古欧斯克）一个基地（澳大利亚实验中心）、提升海外网络和社媒营销宣传质量、全面提升海外品牌形象；进一步推动面向海外市场的产品适应性改进，打通海外技术咨询、跨国物流、海外交付和售后服务等全流程体系，夯实全面出海的能力；快速推进北京市场基地建设和运营创新，筑牢联合出海、借船出海通道，发挥北京市场价值；优化团队和能力建设、推进人才本地化建设，持续开展体系建设、打造具备长远发展能力的国际市场团队。

5、打造项目标准，推进市场组织变革

通过设计标准化、施工标准化、远程调试标准化、车间标准化、项目经理应知应会考核，实现成本管控、利润最大化目标，车间就是展厅，项目验证品牌。推进并落实市场组织变革，按季度目标管理市场工作，更新市场激励政策，利用科学的激励机制推动市场产出，同时根据市场信息密切跟踪公司发展机遇。拓展商业模式，通过废杂金属分选探索生产运营模式并锻炼团队，铜砂业务实现盈利；废旧电池回收业务模式及商业模式完成验证。此外，通过体系升级，提高产品毛利，争取更好的回款质量，控制项目风险。管控合同风险，以该收未收、该收未验、风险项目三个指标为抓手，通过建立回款售后规则、回款条件规则、奖惩制度、例会解题、自有人员催款、法律手段等，解决回款问题。

6、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发现优质标的进行兼并购

上市公司并购是快速增长的有效手段，尤其是目前严格控制新上市公司的数量及质量，收购有实力的科技公司是公司发展及技术积累的关键步骤之一。2022 年 12 月，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在 A 股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拓宽资本运作渠道，合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工具增强公司融资能力，进一步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推动力。同时，逐步建立对外投资的评估体系，控制合作风险，在井下装备、高端装备或仪器国产替代类方向持续寻找合适的标的，加强上下游合作，特别是技术提高方面的合作，考虑通过部分股权投资或者收购形式进行合作。

(四)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公司聘请了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保障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监督权。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了9次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有9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能够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审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客观发表独立、公正的意见，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支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了6次会议。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保障了监事会的监督效果。公司监事会设有3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监事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能，监督公司依法运作，包括监督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监督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财务状况和定期报告的编制等。

5、关于内控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3 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5)。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2 月 6 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2)。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2 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0 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9）。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17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7 月 18 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1)。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9 月 14 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5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 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 获得的税前报酬 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李太友	董事长	男	52	2015 年 1 月	2026年1月	12, 000, 500	12, 000, 500	0	不适用	88. 67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9 年 8 月	/						
梁兴国	董事、总裁	男	48	2015 年 1 月	2026 年 1 月	1, 634, 850	1, 634, 850	0	不适用	96. 24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9 年 8 月	/						
张淑强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48	2015 年 1 月	2026 年 1 月	1, 479, 150	1, 479, 150	0	不适用	96. 22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9 年 8 月	/						
陈宇硕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40	2019 年 12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62. 38	否
刘纯	董事、副总裁	男	38	2023 年 1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96. 58	否
顾岩	董事	男	42	2020 年 3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	是
段发阶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年12月	2025 年 12 月	0	0	0	不适用	7. 20	否
王谦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 年 12 月	2025 年 12 月	0	0	0	不适用	7. 20	否
魏会生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2	2019 年 12 月	2024 年 7 月	0	0	0	不适用	4. 20	否
邢月改	独立董事	女	54	2024 年 7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3. 60	否
邓晓阳	监事会主席	男	68	2019 年 12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陈磊	监事（离任）	男	35	2019 年 12 月	2025 年 2 月	0	0	0	不适用	0	是
李丽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2	2019 年 12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36. 76	否
金明国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4	2025 年 2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陈桂刚	副总裁	男	53	2019 年 12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94. 35	否
王元伟	财务总监	男	49	2019 年 12 月	2026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66. 93	否
宋晨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20 年 3 月	/	0	0	0	不适用	62. 49	否
王家祥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20 年 3 月	/	0	0	0	不适用	81. 59	否
合计	/	/	/	/	/	15, 114, 500	15, 114, 500	0	/	804. 41	/

注：

- 1、任期起始日期为首次担任职务任期，其中核心技术人员任期为董事会审议确认的时间；
- 2、以上统计持股数为个人直接持股；
- 3、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月20日收到魏会生先生的《辞职报告》，魏会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魏会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由公司股东李太友先生提名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邢月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 4、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2月14日收到陈磊先生的《辞职报告》，陈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陈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以民主方式推选出金明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金明国先生在报告期内未以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从公司获得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太友	1993年7月至2001年11月任煤炭工业选煤设计研究院（原煤炭工业部选煤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03年11月任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申克（天津）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选煤设计研究院常务副院长；2010年1月至2015年1月历任大地公司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选煤设计院院长以及大地公司副总裁；2015年1月至2019年3月保留大地公司副总裁职务，2018年6月至2019年3月兼任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12月至2023年1月担任公司总裁。
梁兴国	2001年7月至2008年1月任煤炭工业选煤设计研究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15年1月任大地公司选煤设计研究院副院长，2015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公司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公司常务副总裁，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裁。
张淑强	2000年8月至2004年10月任煤炭工业邯郸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2004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申克（天津）工业技术有限公司设计经理；2008年1月至2015年1月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历任设计经理、总工程师和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裁。
陈宇硕	2007年7月至2016年7月担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建造公司仓储中心计划室主任，2016年7月至2019年3月担任中昊阳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9年4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纯	2008年7月至2009年11月任河南煤化集团陈四楼选煤厂技术员；2009年11月至2012年3月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工程部调试工程师；2012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选煤设计院项目负责人；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运营发展部部长；2018年1月至2018年6月任公司智能工厂研发部部长；2018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智冠信息事业部副总经理；2020年1月至2020年9月任公司智冠工业事业部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智能干选事业部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矿业技术研究院院长。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顾岩	2001年7月至2007年7月任天津市和裕工程机械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2007年7月至2011年8月任天津市康库得机电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1年8月至2019年4月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财务部会计，2019年5月至2020年2月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20年2月至2020年6月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20年7月至今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财务部部长，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段发阶	1994年12月至1997年11月任天津大学精仪学院讲师；1997年11月至2004年6月任天津大学精仪学院副教授；2004年6月至今任天津大学精仪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5年7月至今担任善测（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谦	1993年7月至2001年4月在北京中翔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1年4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北京市中翔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担任北京市北达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年12月至2020年10月担任北京市五泰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年10月至今任北京市华洋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邢月改	1994年7月至1996年6月任天津津邦汽车车身附件有限公司财务会计，1996年6月至2011年4月任大成万达天津有限公司财务科长、经理、资深经理，2014年1月至2021年1月曾任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0年8月至今任天津壹鸣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4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邓晓阳	1982年8月至2000年1月担任煤炭工业选煤设计研究院（原煤炭工业部选煤设计研究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0年1月至2007年3月担任煤炭工业选煤设计研究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7年3月至2016年11月担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总工程师，2016年11月至2021年1月担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自2016年11月从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退休以来至2021年1月期间，邓晓阳仅担任监事且不再从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领取薪酬；2017年6月至今担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年12月至2019年7月担任北京中选盛嘉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丽	2006年7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北京影响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先后任培训助理、培训专员、教务主任、项目经理；2010年2月至2013年2月为自由职业；2013年3月至2013年10月就职于天津市天福宝利商贸有限公司，任人事经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2月为自由职业；2014年3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天津市媛茵日用品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微信运营；2014年10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天津天鼎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任人事经理；2015年3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综合服务部人事助理、人事副经理、人事经理、副部长；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金明国	2017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公司研发工程师，2021年6月至2024年12月任矿业技术研究院-精细湿选部部长，2024年12月至今任矿业研究设计院-选矿技术分院院长；2025年2月至今任公司施工监事。
陈桂刚	1994年8月至1995年12月任河北唐山开滦矿务局林西煤矿选煤厂技术员，1995年12月至2000年1月任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补连塔煤矿筛选厂主任工程师，2000年1月至2000年10月任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东设计院机电室副主任；2000年10月至2002年3月任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家梁煤矿选煤厂厂长兼党支部书记；2002年3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洗选加工中心，先后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主任；2009年11月至2010年11月任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办公室副主任；2010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选煤高级经理兼任综合事务部经理；2019年6月至2019年9月任国能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共享中心职员；2019年9月至12月任公司智冠工业事业部负责人，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王元伟	1998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天津住宅集团第三房屋建筑工程公司成本会计；1999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8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天津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4月至2018年6月任勇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8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太友	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	/
梁兴国	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2 月	/
	天津美智英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0年11月	/
	天津美智优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9 年 10 月	/
张淑强	天津美智领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8 年 11 月	/
顾岩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分公司财务部部长	2020 年 7 月	/
陈磊	嘉兴厚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部业务董事	2019 年 11 月	2025 年 2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太友	天津美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0月	/
梁兴国	天津智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 年 10 月	/
张淑强	天津美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2 月	/
	天津益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 年 10 月	/
陈宇硕	苏州市昊诚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3 月	/
刘纯	西藏美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8 月	/
段发阶	善测（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7 月	/
	天津大学	精仪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4 年 6 月	/
	迅衡（天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4 月	/
王谦	北京市华洋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20 年 10 月	/
邢月改	天津壹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8 月	/
魏会生 （离任）	博通（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8 月	2024 年 4 月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4 月	2024 年 6 月
邓晓阳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 年 6 月	/
	海南贝思特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3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监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按其任职情况领取薪酬，独立董事领取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在公司不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主要财务指标和各自工作完成情况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60.3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44.08

注：上表中“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不包含同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报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魏会生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邢月改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陈磊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金明国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独立董事魏会生先生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3号），因其在担任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股份”）独立董事期间，汇金股份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决定对魏会生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50万元罚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因非本公司事项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关于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全部 3 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全部 2 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等全部 20 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等全部 3 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等全部 10 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全部 3 项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太友	否	9	9	6	0	0	否	6
梁兴国	否	9	9	5	0	0	否	6
张淑强	否	9	9	8	0	0	否	6
陈宇硕	否	9	9	5	0	0	否	6
刘纯	否	9	9	6	0	0	否	6
顾岩	否	9	9	5	0	0	否	6
段发阶	是	9	9	7	0	0	否	6
王谦	是	9	9	6	0	0	否	6
魏会生（离任）	是	5	5	5	0	0	否	5
邢月改	是	4	4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邢月改（召集人）、王谦、顾岩、魏会生（离任）
提名委员会	段发阶（召集人）、李太友、王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谦（召集人）、梁兴国、邢月改、魏会生（离任）
战略委员会	李太友（召集人）、段发阶、梁兴国、张淑强、陈宇硕

注：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月20日收到魏会生先生的《辞职报告》，魏会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魏会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由公司股东李太友先生提名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邢月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7日	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全部9项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年4月24日	审议《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年6月28日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年8月27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等全部4项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委员顾岩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其他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6 月 25 日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7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等全部 3 项议案。	除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审议的其他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8 月 27 日	审议《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及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等全部 2 项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9
销售人员	66

研发人员	146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54
合计	5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424
本科以下	81
合计	50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紧密结合业务发展态势、经营管理需求，同时充分考量所在地区特性与所处行业特点，全力打造一套极具全面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在此体系中，不仅构建了多维度的福利举措，还设置了多元化的绩效奖金，进而形成“薪酬+福利+绩效+奖金+股权激励”的创新薪酬模式。这一模式旨在充分激发员工的积极性，调动他们发挥自身优势的工作热情，增强企业内部凝聚力，为公司的长远稳健发展持续赋能。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培育兼具专业技能与管理知识的复合型人才为核心目标，针对员工所处的不同职业发展阶段，精心制定系统且完善的培训计划方案。该方案融合内部培训、外部培训以及线上、线下等多元培训形式，全方位覆盖人才培养需求。

针对新员工，公司提供专门的入职培训，助力其快速了解公司文化与业务流程。对于在岗员工，则依据不同岗位与层级特点，推行“一对一导师制”，并开展各类针对性强的岗位技能培训，确保员工能够迅速融入公司团队，营造开放、和谐、友善的工作氛围。

为进一步提升在职员工的技能水准与公司内部管理效能，公司持续安排员工参与各类技能提升与管理类培训课程、研讨会，通过持续学习与交流，不断增强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管理能力。这一系列举措不仅有助于提升员工个人竞争力，更为公司打造坚实的人才储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07,98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960.29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原则、条件和比例、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条件和程序等事项进行了明确。

(1) 利润分配原则：

①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③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可以增加现金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

(2)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①董事会就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议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以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②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时，应当明确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时的方案调整原则。

③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未严格履行相应决策程序或未能真实、准确、完整进行相应信息披露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④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实地接待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⑤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应当及时做好资金安排，确保现金分红方案顺利实施。

（3）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①利润分配的形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派发现金股利、派发股票股利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②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公司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特殊情况是指：a. 受不可抗力事件（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受到重大影响；b. 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实施现金分红将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时；c.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d. 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其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的情况。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a.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b.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且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③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4）差异化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不得违反有关监管部门的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

（1）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2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88,43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派发现金红利 3,095.05 万元，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4.8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6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发布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3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派发现金红利 2,569.64 万元，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4.6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6 月 13 日、6 月 25 日发布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3）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88,43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818,015 股后的股本 85,611,985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841,797.75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2,058,219.4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74,900,017.16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84.1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股份并注销（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2,841,797.75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1.57%。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2,841,797.7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675,292.4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5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62,058,219.41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74,900,017.1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84.14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675,292.4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71,614,297.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69,488,688.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69,488,688.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79,813,624.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87.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88,596,214.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1.75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股）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322,000	2.63	80	17.54	21.72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未考虑后续变动。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100,000	0	0	0	21.43	1,581,600	0

注：“授予价格/行权价格”为截至报告期末因权益分派调整后的价格；“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已剔除作废失效部分的股份数量。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1,964,350.45
合计	/	1,964,350.45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及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合计作废失效限制性股票 740,400 股。作废处理前述限制性股票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80 人变更为 74 人，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322,000 股变更为 1,581,6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及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21.72 元/股调整为 21.43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陈桂刚	副总裁	108,000	0	21.43	0	0	86,400	21.78
刘纯	董事、副总裁	90,000	0	21.43	0	0	72,000	21.78
陈宇硕	董事、董事会秘书	72,000	0	21.43	0	0	57,600	21.78
王元伟	财务总监	72,000	0	21.43	0	0	57,600	21.78
宋晨	核心技术人员	54,000	0	21.43	0	0	43,200	21.78
王家祥	核心技术人员	54,000	0	21.43	0	0	43,200	21.78
合计	/	450,000	0	/	0	0	360,000	/

注：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截至报告期末因权益分派调整后的价格；
- 因未达到 2023 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所有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对应的第一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故上述表格中“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括因前述原因而作废的部分已授予但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其薪酬主要涵盖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以及各项补贴。在考核方面，以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高价值目标的达成情况以及个人工作作风这三个关键维度作为主要考核内容。公司秉持“投入与产出成正比”的理念，始终致力于择优选择更具效益产出的发展方向并全力奋进。公司坚信，唯有持续奋斗，方能实现生存与发展，因此非奋斗者难以在公司获得真正认可，也无法得到更多奖励。报告期内，公司针对高级管理人员所施行的考评机制与激励机制运行成效显著，切实推动了公司的高效运营与持续发展。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体系的要求，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内外部环境、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评估、更新和完善，提高了企业管理和决策效率的同时，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有效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执行。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规范公司内部运作机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该制度从组织机构与职责、经营决策管理、重大事项管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审计监督、保密要求等多角度对子公司的各项管理措施予以规定。

同时，公司依照内部审批程序，结合子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向子公司委派或推荐董事（包括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需要对相关人员作出适当调整，公司制定了《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派子公司人员管理办法》，该制度对外派人员的任职管理、外派人员的职责、权利和义务以及外派人员的工作管理、外派人员的考核与奖惩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前述制度并结合行业特点及各家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子公司进行全面的监督和管理，促进子公司健康发展。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坚守对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将恪守商业道德、遵守法律法规作为企业经营的基本准则，致力于构建合规、和谐的运营环境。在经营规模不断增长的同时，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重视生态环境保护，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与社会、环境的协同可持续发展。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从社会、环境、经济和谐的系统角度，审视社会责任与企业长远发展的关系，把社会责任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动力和长期利益，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长远发展。

1、注重环境责任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顺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生态可持续发展之路，秉承“绿色科技、智慧矿山”的理念，将“引领矿业迈入智能化时代”作为企业发展使命。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公司产品竞争力突出，在煤炭干选市场保持较高市场占有率的同时，持续在矿业干选市场进行拓展，并进入再生资源领域。

公司的智能干选技术在煤炭及矿业领域已经取得了多项突破，该技术与传统技术相比，用户投资和运营费用均可以实现大幅度节省，尤其是在干旱缺水地区和易泥化条件下，优势更加明显，而且不用水资源、无污染、节能、降碳。

在再生资源领域，公司已经逐步形成了以矸石全消纳综合利用、金属深度分选回收、动力电池循环利用为核心的再生资源三大解决方案。公司锂电池回收技术采用物理方法，与国家倡导的绿色发展战略高度契合，不仅减少了对环境的负担，也积极响应了国家相关政策要求。

同时，公司内部始终把环境保护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通过内部宣传，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从细小做起，在日常办公中注重节电、节水、节纸、绿色出行等，倡导员工养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

2、坚持以人为本，注重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将人才视为企业财富的根本源泉，把实现和维护全体员工的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用人的规范性和合法合规性。公司重视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

机制，不断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建设，多措并举，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为人才成长创造良好环境。同时，公司积极组织各项员工关怀活动，提升员工工作愉悦度，增强员工归属感。

3、高度重视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及义务，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今后，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履行监管部门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平衡员工、公司、股东、环境和社会等多方的利益，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2.57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企业战略，通过构建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与安全生产体系的深度融合，全面履行生态保护责任。公司严格遵循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并通过认证，建立了覆盖全业务流程的《环境管理手册》及程序文件，在污染防治领域，公司通过《安全生产投入管理制度》将危险废弃物处理费用纳入专项预算，确保合规处置率达 100%；依托《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定期监测作业场所粉尘、噪声等职业危害因素，相关指标均优于《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标准。针对危险化学品管理，公司建立全流程管控规范，从采购、储存到使用实施严格监管，配套建设泄漏应急处置设施及火灾防控系统，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同时，公司积极推进节能减排与降耗提效，通过技术革新和工艺优化，实现生产过程中能耗及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针对辐射安全领域制定《辐射工作管理制度》《辐射安全操作规程》等六项专项制度，形成从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安全监测到应急处置的闭环管控机制。在辐射防护方面，公司实施射线装置封装管理与动态监测，确保设备周边辐射值稳定低于国家标准限值（ $\leq 2.5 \mu\text{Sv/h}$ ），并通过铅防护屏、智能报警系统及人员持证上岗制度构建多重安全屏障。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间接的温室气体排放主要为公司日常生产及办公过程中所使用的电能资源。公司积极开展节能减排理念宣贯，减少能源消耗；在生产过程中加强能源管理，践行节能减排；加强企业信息化建设，使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智信平台”系统等数字化软件系统，实现少纸化办公。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全球气候变化战略，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框架下，通过构建环境管理体系与节能减排机制，系统性推进低碳转型。公司依托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制定《辐射安全监测方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等专项制度，强化能源与资源管理：通过工艺优化、设备升级（如智能干选机）降低单位产品能耗，碳排放强度同比下降 15%；实施粉尘与废气高效治理，

井下作业场所粉尘浓度稳定控制在 2.5mg/m³ 以下；严格危险化学品全流程管控，确保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温室气体前驱物减排；通过危险废物 100%合规处置及工业固废 90%以上资源化利用，减少填埋与焚烧碳排放。公司持续深化绿色管理，射线装置能效优化与绿色供应链管理成效显著，为实现“双碳”目标提供制度保障与技术支撑，相关实践获行业认可，彰显企业环境责任担当。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的 TDS 智能干选技术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国家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目录》中推广的节能环保技术，也属于工信部、水利部联合发布的《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2021 年）》中鼓励的“皮带式光电智能干选机”产品，同时是煤炭工业协会发布的《煤炭工业“十四五”科技发展指导意见》中需重点攻关的核心技术之一“干法选煤智能化工艺技术”，并于 2022 年先后入选《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技术装备推荐目录》等多项推荐目录。

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拓展，持续推出多源识别智能干选设备、井下智能干选设备、三产品智能干选设备等产品，不断满足下游行业在分选精度、应用场景、分选工序等需求，提高了下游工矿业的自动化水平和智能化水平，减少了资源消耗，增加了经济效益。

在工业互联网快速发展及国家“双碳”战略的大背景下，公司全心聚焦于工矿业智能化领域，凭借创新的研发设计和优质的产品性能，成功解决了复杂难选矿、选矿成本高、尾矿库处理、基建成本高等用户痛点，推动了工矿业智能化的发展和科技进步，为矿山企业带来了明显的经济效益。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始终秉持审慎、稳健的经营理念，将科技伦理视为公司科技创新和业务发展的基石。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及应用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确保科技创新在推动业务发展的同时，符合社会价值与道德规范，能够为社会带来积极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以科技伦理为导向，大力倡导负责任的创新模式，持续推动技术进步与社会福祉的协同发展，为构建可持续的科技生态系统贡献力量。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信息安全，严格遵循《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规要求，配置专职信息安全团队，持续升级网络与安全设备，增设应用服务器安全接入系统，强化底层防护。同时，引入专业团队进行网络安全审计与信息安全培训，多管齐下，全方位提升公司信息化整体安全管理水平与抗风险能力。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0.00	向中国矿业大学捐赠 20 万元，襄助其教育事业发展。
物资折款（万元）	0.80	慰问贫困家庭、孤寡老人、残障人士、防汛工作者、消防支队。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50	向天津市西青区红十字会捐款，助力西青区结对帮扶和对口支援地区。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公司向天津市南开区体育中心街社区内的困难家庭、孤寡老人和残障人士进行新年慰问，慰问物资价值 3,000 元；

（2）2024 年 6 月，公司慰问天津市南开区排水十所参与夏季防汛工作的一线职工，慰问物资价值 2,000 元；

（3）2024 年 6 月，公司走访慰问天津市西青区消防支队，慰问物资价值 3,000 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0.50	向天津市西青区红十字会捐款
其中：资金（万元）	0.50	向天津市西青区红十字会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响应《西青区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助力高质量推进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 2024 年实施方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向天津市西青区红十字会捐款 5,000 元，用于西青区对口帮扶的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白银市景泰县、新疆于田县等地区。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严格遵循《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与每一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确保劳动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明晰。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等各项社会保险金，并依规缴存住房公积金，全方位尊重并维护员工的个人合法权益。

在报告期内，公司精心设计并实施了丰富多样的福利项目。每逢端午节、中秋节等传统佳节，为全体员工发放节日礼品，传递节日的温暖；在每位员工生日之际，送上专属的生日福利，让员工感受到特别的关怀；三八妇女节当天，为女性员工发放节日礼品，并给予她们半天的带薪休假，充分彰显对女性员工的尊重与关爱。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完善的团队建设政策，定期组织团队活动，有效增强团队凝聚力。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身体健康状况，秉持着“关爱员工，从健康开始”的理念，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全面体检，及时掌握员工的身体状况。在工作日，特意设置工间操时间，鼓励员工在忙碌的工作之余活动身体，切实保障员工的职业健康权益。不仅如此，公司积极倡导员工平衡工作与生活，大力支持并组织开展各类社团活动，涵盖运动、艺术、文化等多个领域，极大地丰富了员工业余生活，促进员工之间的情感交流，有效提升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

在人才培养与发展方面，公司深刻认识到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始终注重人才培养和人力资本投入。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及员工的培训需求，精心策划并提供一系列具有针对性、系统性的培训课程，涵盖专业技能提升、管理能力培养、职业素养塑造等多个维度，为员工的可持续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和广阔空间，助力员工在公司实现个人价值与职业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6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9.1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56.1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5.16

注：上表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员工（含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公司上市前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含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的情形）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流程，按照流程要求对供应商进行合理筛选、比价，结合市场价格及各家供应商的报价，综合确定采购价格，并及时支付货款以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一直坚持客户至上的原则，努力达成客户的目标，实现客户的满意，超越客户的期望，力求在质量、速度、成本、合规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全面满足客户的要求。

在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屯宝煤矿 TGS 项目中，公司凭借高效协作与专业服务，获评业主“2024 年优秀协作单位”。这是自 2023 年 8 月项目投入运营以来，公司连续两年获此殊荣，充分体现了客户对公司技术实力和服务能力的认可。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一直坚持追求极致的产品质量管控，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注重产品安全，高度重视产品设计、销售及生产环节的质量管理，建立了完善的、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确保各道工序的过程质量控制。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了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体系。通过信息化管理流程，并联研发等人员、知识产权人员、评审人员，实现高效便捷的知识产权全周期管理，同时制定了知识产权奖励机制，激励员工持续创新。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美腾科技党支部始终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组织党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借助集中学习、主题党日等活动，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工作中，党员同志积极进取、树立榜样，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创造积极向上、和谐团结的企业氛围贡献着一份力量。

美腾党支部积极发动全体员工，向党组织靠拢，截至 2024 年底，在册党员 38 人，拟发展积极分子 1 人，已经提交入党申请书 7 人。报告期内，党支部重视党员教育培训工作，举办各类专题培训和讲座，提升党员综合素质。严格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利用线上平台及时掌握流动党员的思想和工作状况。关注员工思想动态，及时化解矛盾问题，维护公司稳定。积极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对公司内部宣传阵地的管理，积极传播正能量。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9 月 5 日和 11 月 5 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和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持续	持续通过交易所上证“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保持沟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www.tjmeiteng.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制定并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是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是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监事会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在实践上，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形式就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事件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持续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认真听取并分析采纳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宝贵意见与建议，努力与投资者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

同时，公司继续搭建与投资者畅通的多元沟通渠道，不断增强公司信息透明度与沟通坦诚度，具体情况如下：

1、上证“e 互动”平台问答：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对待每位来自该平台的投资者提问，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回复率 100%。

2、投资者热线和电子邮箱：保持投资者热线和电子邮箱的畅通，第一时间接听和回复中小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认真听取并分析采纳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宝贵意见与建议，努力与投资者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

3、投资者调研：公司不定期同投资者进行线下交流，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整理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4、完善并落实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机制：公司积极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涉及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相关议案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其表决情况也会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予以披露。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主动与监管部门及投资者等进行沟通，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和网站，并在公司官网及时发布公司新闻及公告，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重要经营动态和重大事项的进展，保障广大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持合规经营理念，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坚定不移地恪守商业道德准则。公司建立了全面的规范体系，规范员工在日常工作、采购、项目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行为，严禁接受贿赂、回扣等不正当利益。通过定期对公司财务状况、采购流程、项目执行等进行审计和评估，检查是否存在违规操作或不廉洁行为，并设立畅通的信息反映渠道，对于内部员工与外部人士提出的问题和现象进行认真核实和处理，及时反馈处理结果；同时，利用公司的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对业务流程进行实时监控，方便及时发现采购价格异常波动、费用报销不合理等异常情况。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三、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四、在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五、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详见备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美腾资产及其控制的美智优才、美智英才和美智领先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三、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公司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详见备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海河红土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 127.667 万股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发行人 95.75 万股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如于减持时，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转让发行人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四、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深创投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发行人 72.333 万股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发行人 54.25 万股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如于减持时，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转让发行人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公司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四、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陈永阳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 100 万股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发行人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三、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曹鹰、刁心钦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发行人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三、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王冬平、谢美华和大地公司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三、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本公司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详见备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直接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梁兴国、张淑强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发行人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四、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五、在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六、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详见备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间接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桂刚、陈宇硕、李云峰、王元伟、刘纯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发行人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四、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6 月 21 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详见备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宋晨、王家祥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在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四、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控股股东美腾资产	“一、本人/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二、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三、本人/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人/本公司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人/本公司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四、本人/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五、本人/本公司减持公司股票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除上述限制外，本人/本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美智优才、美智领先和美智英才	“一、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二、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三、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除上述限制外，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五、本企业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永阳、厚熙投资、深创投	“一、在锁定期满后，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二、本公司/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三、本公司/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五、本公司/本人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直接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梁兴国、张淑强	“一、在锁定期满后，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二、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三、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除上述限制外，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间接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桂刚、陈宇硕、李云峰、王元伟、刘纯	“一、在锁定期满后，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二、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三、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除上述限制外，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1年6月21日/2023年1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其他股东王冬平、谢美华和大地公司	“一、本人/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人/本公司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人/本公司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二、本人/本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三、本人/本公司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下同；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时，且公司及相关主体同时满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的，则应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措施。 二、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措施 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以下顺序启动稳定股价的方案： （一）公司回购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票，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号）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回购股份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10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 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30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3、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股份，且回购股份的数量将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2%：（1）通过实施回购股份，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4、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10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二）控股股东增持 1、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若（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时，控股股东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公司股票。 2、公司因上述（1）之情况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上述（2）之条件的，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3、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增持方案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	2021年6月21日/2023年1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股票的数量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促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时，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90日内增持公司股票。 2、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施前述稳定公司股价的方案时，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1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薪酬总额；增持完成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3、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4、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后，方可聘任。 （四）稳定股价措施的再度触发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上述措施履行相关义务。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							
其他	公司	“1、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控股股东美腾资产	“1、本人/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本公司不再作为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等原因而终止。”							
其他	公司	“一、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公司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控股股东美腾资产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人/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 三、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本公司有过错的，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 三、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有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6月21日/2023年1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一、启动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条件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公司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以及转让的限售股。 二、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公开发行A股的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最终认定或处罚决定后5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不低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问题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当公司未来涉及股份回购时，公司应同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三、约束措施 1、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回购、购回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购回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 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 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控股股东美腾资产	“一、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或自行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 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 (若有)。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 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本公司有过错的, 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保证募投项目实施效果, 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2、加快市场开拓, 继续提升公司的业务覆盖范围、服务水平和品牌影响力, 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3、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 加强内部控制, 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决策水平和效率; 4、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 加强技术团队建设, 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 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 5、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 降低内部运营成本, 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控股股东美腾资产	“1、绝不以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承诺给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 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 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承诺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承诺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2021年6月21日/2023年1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公司本次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严格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制度，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控股股东美腾资产	“一、本人/本公司（含本人/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目前不存在与发行人（含发行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二、本人/本公司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三、本人/本公司未来不会向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营销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 四、本人/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发行人控制关系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充分尊重和保证发行人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不再控制发行人或者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人/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及时向发行人足额赔偿相应损失。本人/本公司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控股股	“一、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包括本人/本公司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外）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	东美腾资产	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发行人资金、资产，或者利用控制权操纵、指使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不再控制发行人或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人/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进行足额赔偿。 三、本人/本公司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股东大地公司	“一、本公司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公司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发行人资金、资产，或者利用控制权操纵、指使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或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进行足额赔偿。 三、本公司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控股股东美腾资产	“一、本人/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三、本人/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其他	公司股东露希亚文化、曹鹰、陈永阳、大地公司、刁心钦、海河红土、厚熙投资、张淑强、梁兴国、美智优才、美智英才、美智领先、深创投、天鹰资本、谢美华、王冬平	“一、本人/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人/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年6月21日/2023年1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	“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6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 年 8 月 2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者行使权益安排的，将参与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截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收市，因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48.96 元/股，触发相关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股东美腾资产、李太友先生、美智优才、美智英才、美智领先、大地公司、王冬平先生、谢美华先生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6 月 8 日；公司直接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梁兴国先生、张淑强先生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4 年 6 月 8 日。公司间接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桂刚先生、陈宇硕女士、李云峰先生、王元伟先生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6 月 8 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相关人员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附注五、“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7.0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纪安、王世民、蔡金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郑纪安（1 年）、王世民（4 年）、蔡金媛（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60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13日，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相关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独立董事魏会生先生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3号），因其在担任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股份”）独立董事期间，汇金股份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决定对魏会生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50万元罚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因非本公司事项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收到魏会生的《辞职报告》，魏会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魏会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由公司股东李太友先生提名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邢月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5,480.00 万元。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	2024年8月29日	2024年8月20日	2025年8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1.0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1.0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日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莱煤智能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4,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为莱煤智能在前述授信额度内提供不超过4,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1,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3/10/12	2024/01/12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6%		19.36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	2024/01/05	2024/01/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44%		60.83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24/01/11	2024/04/11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1%		25.03			是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2024/01/15	2024/04/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5%		76.50			是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4/01/30	2024/02/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69%		5.97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24/02/08	2024/05/0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46%		90.99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24/02/08	2024/02/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2%		21.75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2024/03/15	2024/06/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9%		96.86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24/04/23	2024/04/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46%		1.89			是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4/04/28	2024/07/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5%		64.46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24/05/07	2024/08/07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1%		25.31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24/05/11	2024/05/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0%		20.55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24/06/05	2024/06/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0%		31.51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24/06/05	2024/06/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50%		12.60			是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4/07/01	2024/07/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29%		1.82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3,000	2024/07/09	2024/07/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40%		47.74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24/07/09	2024/07/3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40%		11.57			是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900	2024/07/31	2024/10/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25%		32.82			是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24/08/01	2024/08/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65%		8.54			是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100	2024/08/14	2024/11/14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20%		22.55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3,000	2024/08/14	2024/08/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35%		33.99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24/08/14	2024/08/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35%		8.24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24/08/15	2024/11/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20%		22.18			是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4/08/20	2024/09/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29%		2.13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3,000	2024/09/12	2024/09/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35%		38.24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24/09/12	2024/09/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35%		9.27			是		

兴业银行	银 行 理 财产品	32,000	2024/ 10/11	2024/ 10/31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35%		41.21			是		
兴业银行	银 行 理 财产品	8,000	2024/ 10/11	2024/ 10/31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35%		10.30			是		
浦发银行	银 行 理 财产品	4,000	2024/ 10/14	2024/ 11/14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20%		7.33			是		
兴业银行	银 行 理 财产品	21,000	2024/ 11/11	2024/ 11/29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25%		23.30			是		
兴业银行	银 行 理 财产品	14,000	2024/ 11/11	2024/ 11/29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25%		15.53			是		
浦发银行	银 行 理 财产品	8,000	2024/ 11/25	2024/ 12/25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00%		13.33			是		
浦发银行	银 行 理 财产品	6,000	2024/ 11/25	2024/ 12/25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00%		10.00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12 月 5 日	108,250.56	97,442.67	50,945.15	46,497.52	62,652.42	33,696.91	64.30	72.47	27,073.62	27.78	0.00
合计	/	108,250.56	97,442.67	50,945.15	46,497.52	62,652.42	33,696.91	/	/	27,073.62	/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能装备生产及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2,103.27	3,118.65	7,966.57	65.82	2025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慧工矿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8,841.88	310.95	765.48	8.66	2026年1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7,000.00	3,640.11	7,216.47	42.45	2026年1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创新与发展储备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是	否	13,000.00	6.99	13,006.99	100.05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不适用	否	否	46,497.52	19,996.91	33,696.91	72.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97,442.67	27,073.62	62,652.42	/	/	/	/	/		/	/	

注：

- (1) 2024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智能装备生产及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及“智慧工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分别延长至2025年7月、2026年1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 (2) “创新与发展储备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超出100%的部分为该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 (3) 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 度 (%) (3) = (2) / (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27,490.00	27,490.00	100.00	注1
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	6,206.91	6,206.91	100.00	注2
尚未明确用途	尚未使用	12,800.61	/	/	/
合计	/	46,497.52	33,696.91	/	/

注：

- 1、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3,74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董事会提议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3年1月13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 本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3,74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董事会提议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9月13日，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前述超募资金共计27,490.00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具体回购价格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4.71元/股（含），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期为2024年7月1日。

截至2024年12月26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818,015股，占公司总股本88,430,000股的比例为3.1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4.74元/股，最低价为18.14元/股，回购均价为22.0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6.91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目前上述已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鉴于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上述表格中“回购公司股份”的“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为实际支付的资金总额（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12 月 27 日	65,000.00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37,480.08	否
2024 年 12 月 26 日	38,0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8,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 1,030.5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 37,480.08 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银行	产品类型	金额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兴业银行	协定存款	22,922.01	不适用	否
招商银行	协定存款	5,480.04	不适用	否
浦发银行	协定存款	9,078.03	不适用	否
合计		37,480.08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4,411.21万元。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047,300	65.64				-3,726,300	-3,726,300	54,321,000	61.4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154,800	1.31				-612,300	-612,300	542,500	0.61
3、其他内资持股	56,892,500	64.34				-3,114,000	-3,114,000	53,778,500	60.8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1,528,000	35.65						31,528,000	35.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364,500	28.68				-3,114,000	-3,114,000	22,250,500	25.1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0,382,700	34.36				3,726,300	3,726,300	34,109,000	38.57
1、人民币普通股	30,382,700	34.36				3,726,300	3,726,300	34,109,000	38.5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8,430,000	100.00				0	0	88,430,000	100.0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6月1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3,114,000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 2024年12月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884,400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3)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的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获配公司首发股份884,400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份，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至本报告期末，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0股，较期初归还272,100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梁兴国	1,634,850	1,634,850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6 月 8 日
张淑强	1,479,150	1,479,150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6 月 8 日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884,400	884,400	0	0	IPO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4 年 12 月 8 日
合计	3,998,400	3,998,4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16,880,000	19.09	16,88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太友	0	12,000,500	13.57	12,000,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0	8,550,000	9.67	8,5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美智优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22,000	4.21	3,722,000	无	0	其他
嘉兴厚熙烁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600	3,421,400	3.87	0	无	0	其他
曹鹰	0	2,565,000	2.90	2,56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刁心钦	0	2,565,000	2.90	2,56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露希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9,000	2,514,000	2.8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红土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天津海河红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34,170	2.53	957,500	无	0	其他
谢美华	0	2,158,100	2.44	2,158,1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嘉兴厚熙烁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21,4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1,400			
北京露希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5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4,000			
梁兴国	1,634,850		人民币普通股	1,634,850			
张淑强	1,479,150		人民币普通股	1,479,150			
天津红土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天津海河红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6,67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67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3,330		人民币普通股	723,330			
左春梅	635,9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900			
谭振华	596,300		人民币普通股	596,3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鹰合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8,223		人民币普通股	508,223			
王贵耀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回购的股份数为2,818,015股，占公司总股本88,430,000股的比例为3.19%。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太友间接持有美腾资产50.24%股份，对美腾资产具有控制力；美腾资产为美智优才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大地公司和谢美华为李太友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880,000	2026年6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42个月
2	李太友	12,000,500	2026年6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42个月
3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8,550,000	2026年6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42个月
4	天津美智优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22,000	2026年6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42个月
5	曹鹰	2,565,000	2025年12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刁心钦	2,565,000	2025年12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7	谢美华	2,158,100	2026年6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42个月
8	王冬平	1,961,900	2026年6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42个月
9	陈永阳	1,000,000	2025年12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10	天津红土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天津海河红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7,500	2025年12月9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太友间接持有美腾资产 50.24%股份，对美腾资产具有控制力；美腾资产为美智优才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大地公司、谢美华、王冬平为李太友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884,400	2024 年 12 月 9 日	-884,40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太友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管理（金融性资产管理除外）；资产及项目评估；会议服务；经济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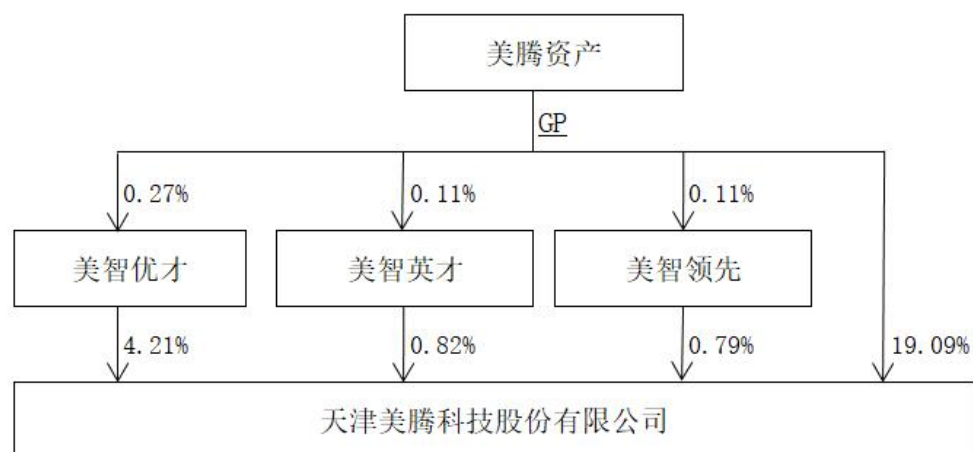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太友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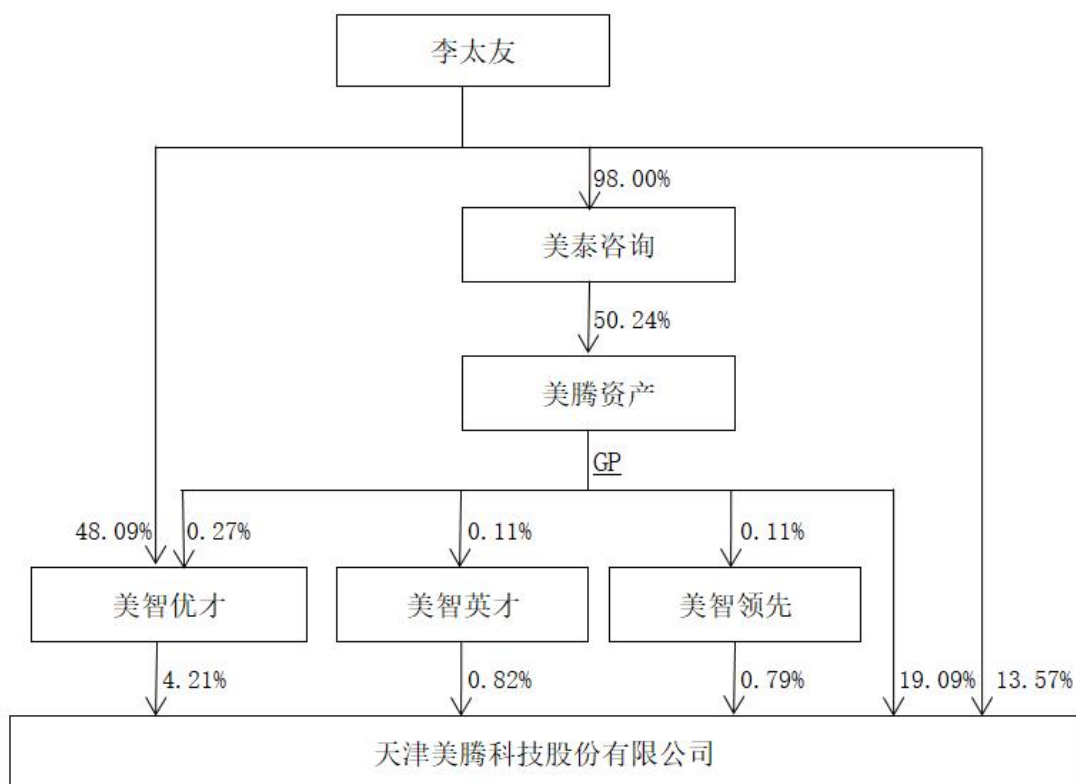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回购股份数量：100万股-200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1.13-2.26
拟回购金额	3,500-7,000
拟回购期间	2023年12月27日至2024年12月26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2,818,015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容诚审字[2025]215Z0104 号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腾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腾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美腾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附注五、34. 收入；附注七、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美腾科技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54,639.40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检查合同，复核关键合同条款，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合同、发票、发货单据、客户验收报告等，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4) 对收入确认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产品结构、客户结构、期间波动、毛利率波动等，以判断收入确认是否存在异常；

(5)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的真实性、准确性；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发货单据、客户验收报告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收入确认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参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附注七、5. 应收账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美腾科技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9,512.12 万元，坏账准备为 7,444.89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预计信用损失、可收回性的评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政策的合理性，并重新测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3) 选取金额重大或长账龄、逾期未回款的应收账款，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了解了是否存在逾期、逾期的原因、合理性，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客户的信用历史、期后回款、公开信息等；

(4) 对主要客户的往来余额进行函证，评估应收账款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

(5)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了解其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客户的回款意愿和能力。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美腾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美腾科技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美腾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美腾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美腾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美腾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美腾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美腾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纪安（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世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金媛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49,453,669.39	949,124,986.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2,799,149.69	23,179,754.40
应收账款	七、5	520,672,278.21	379,802,359.5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0,511,968.14	22,980,691.82
预付款项	七、8	11,789,467.25	6,984,569.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0,477,607.64	7,514,991.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19,455,761.14	210,766,578.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50,188,942.83	53,574,621.96
持有待售资产			9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267,976.81	535,185.9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7,082,459.81	27,359,427.98
流动资产合计		1,644,699,280.91	1,682,723,168.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0,220,377.88	4,478,186.74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0,768,141.62	23,299,564.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03,388,084.00	21,365,232.06
在建工程	七、22	8,901,048.13	34,883,037.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961,833.69	8,587,211.35
无形资产	七、26	22,790,582.65	22,775,121.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178,276.84	1,999,47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0,543,628.26	20,652,96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945,616.16	1,390,71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697,589.23	139,431,511.05
资产总计		1,861,396,870.14	1,822,154,679.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0,657,749.55	69,615,085.52
应付账款	七、36	169,414,926.72	97,644,989.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83,956,407.57	92,699,12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0,384,134.65	20,417,777.70
应交税费	七、40	4,363,292.12	4,500,339.62
其他应付款	七、41	8,728,444.92	7,783,047.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878,246.93	4,064,018.0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7,614,584.17	16,450,886.71
流动负债合计		359,997,786.63	313,175,273.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498,290.88	4,544,140.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5,740,202.97	14,355,963.86
递延收益	七、51	4,601,242.35	49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39,736.20	19,395,104.65
负债合计		383,837,522.83	332,570,37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8,430,000.00	88,4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74,679,145.39	1,072,714,794.94
减：库存股	七、56	62,068,524.6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6,181,645.07	33,064,438.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07,236,763.83	295,375,06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4,459,029.65	1,489,584,301.86
少数股东权益		33,100,317.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7,559,347.31	1,489,584,30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61,396,870.14	1,822,154,679.63

公司负责人：李太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0,837,792.84	946,211,41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328,952.47	22,179,754.40
应收账款	十九、1	471,281,380.78	381,406,040.27
应收款项融资		11,701,466.14	22,980,691.82
预付款项		9,513,078.50	6,691,773.6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235,129.87	6,698,946.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8,520,534.44	226,481,783.8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3,929,273.13	53,053,034.72
持有待售资产			9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67,976.81	535,185.93
其他流动资产		22,216,496.38	25,880,021.76
流动资产合计		1,506,832,081.36	1,693,018,650.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220,377.88	4,478,186.7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36,918,690.28	59,009,158.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356,651.39	21,875,043.47
在建工程		8,901,048.13	34,883,037.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07,486.05	4,512,171.70
无形资产		27,681,774.94	26,579,297.1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78,276.84	1,961,68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99,411.55	9,426,03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5,616.16	1,390,71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409,333.22	164,115,332.93
资产总计		1,802,241,414.58	1,857,133,983.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642,861.51	69,615,085.52
应付账款		199,536,765.99	149,258,450.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974,360.76	90,443,608.36
应付职工薪酬		17,218,771.14	18,546,751.06
应交税费		2,805,317.57	3,160,134.53
其他应付款		30,800,401.28	23,917,813.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8,824.30	2,080,097.03
其他流动负债		10,054,312.46	15,157,669.09

流动负债合计		375,431,615.01	372,179,609.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78,347.60	2,422,542.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916,585.55	14,248,468.90
递延收益		355,000.00	49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49,933.15	17,166,011.43
负债合计		389,081,548.16	389,345,621.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8,430,000.00	88,4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7,605,295.30	1,075,640,944.85
减：库存股		62,068,524.6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578,798.63	34,461,591.74
未分配利润		271,614,297.13	269,255,825.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3,159,866.42	1,467,788,36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02,241,414.58	1,857,133,983.64

公司负责人：李太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娟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46,394,043.07	569,945,303.9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46,394,043.07	569,945,303.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0,276,770.22	496,738,474.4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28,962,939.17	334,942,162.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885,379.92	4,167,239.25
销售费用	七、63	57,035,345.81	52,156,152.56
管理费用	七、64	59,309,714.54	45,103,051.76
研发费用	七、65	65,457,573.73	68,713,679.74
财务费用	七、66	-4,374,182.95	-8,343,810.99
其中：利息费用		465,066.79	195,384.62
利息收入		4,819,692.18	8,397,677.86
加：其他收益	七、67	30,112,027.50	20,618,605.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4,215,928.46	10,233,008.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45,043.66	-399,903.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9,221,271.52	-23,097,601.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6,006,044.40	-2,788,806.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17,912.89	78,172,035.7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8,690.81	506,149.8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11,098.27	767,548.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05,505.43	77,910,636.6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450,104.71	3,688,541.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55,610.14	74,222,095.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55,610.14	74,222,095.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75,292.48	74,235,165.6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9,682.34	-13,070.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55,610.14	74,222,095.4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675,292.48	74,235,165.6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9,682.34	-13,070.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8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李太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82,223,404.17	558,282,687.6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05,264,144.54	374,092,163.56
税金及附加		3,166,323.73	3,401,093.58
销售费用		47,565,515.47	51,283,026.98
管理费用		47,776,971.67	43,878,073.91
研发费用		55,298,929.84	56,256,326.50
财务费用		-4,529,575.31	-8,523,604.00
其中：利息费用		140,855.35	195,384.62

利息收入		4,332,729.06	8,394,735.34
加：其他收益		28,853,590.98	17,284,910.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3,799,935.63	9,871,031.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68,576.86	-399,903.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44,088.10	-22,109,889.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04,040.06	-2,761,354.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386,492.68	40,180,305.78
加：营业外收入		98,486.93	506,145.36
减：营业外支出		401,312.54	757,726.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83,667.07	39,928,724.74
减：所得税费用		-4,088,401.79	-1,177,330.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72,068.86	41,106,055.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72,068.86	41,106,055.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172,068.86	41,106,055.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太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4,938,954.62	391,161,174.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58,087.72	12,732,274.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753,881.10	33,865,98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950,923.44	437,759,429.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221,481.58	266,653,243.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		133,861,292.18	136,689,069.86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61,076.03	34,467,404.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3,846,400.91	80,691,29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390,250.70	518,501,01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9,327.26	-80,741,58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37,044.18	11,785,419.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940,000,000.00	2,61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9,137,044.18	2,628,785,419.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940,349.38	30,201,149.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	23,747,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940,000,000.00	2,61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8,340,349.38	2,670,948,649.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03,305.20	-42,163,229.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96,390.50	30,950,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7,866,600.52	24,022,49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562,991.02	54,972,990.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42,991.02	-54,972,99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15.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395,639.27	-177,877,80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607,177.14	1,114,484,981.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4,211,537.87	936,607,177.14

公司负责人：李太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3,752,033.40	371,559,582.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45,435.74	11,667,810.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50,258.23	37,504,41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247,727.37	420,731,805.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473,239.79	297,278,135.4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514,761.50	111,334,26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40,040.83	23,843,57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88,035.93	85,271,1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516,078.05	517,727,15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68,350.68	-96,995,35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33,563.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97,518.15	11,785,419.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0,000,000.00	2,61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9,097,518.15	2,638,618,982.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38,537.06	30,197,749.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840,954.90	23,747,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0,000,000.00	2,61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7,179,491.96	2,670,945,249.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81,973.81	-32,326,266.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96,390.50	30,950,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46,765.05	19,907,049.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43,155.55	50,857,549.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43,155.55	-50,857,54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493,480.04	-180,179,167.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693,608.36	1,113,872,77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200,128.32	933,693,608.36

公司负责人：李太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8,430,000.00				1,072,714,794.94				33,064,438.18		295,375,068.74		1,489,584,30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430,000.00				1,072,714,794.94				33,064,438.18		295,375,068.74		1,489,584,30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4,350.45	62,068,524.64			3,117,206.89		11,861,695.09	-45,125,272.21	33,100,317.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75,292.48		40,675,29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64,350.45	62,068,524.64							-1,319,682.3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068,524.64							39,355,610.1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684,174.19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64,350.45								34,420,000.00
4.其他													-27,648,524.64
（三）利润分配									3,117,206.89		-28,813,597.39		-25,696,390.50
1.提取盈余公积									3,117,206.89		-3,117,206.8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96,390.50		-25,696,390.5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430,000.00				1,074,679,145.39	62,068,524.64			36,181,645.07		307,236,763.83		1,444,459,029.65	33,100,317.66	1,477,559,347.31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8,430,000.00				1,071,062,193.21				28,964,147.32		256,282,321.19		1,444,738,661.72	8,609.98	1,444,747,27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314.69		-81,312.55		-91,627.24		-91,627.2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430,000.00				1,071,062,193.21				28,953,832.63		256,201,008.64		1,444,647,034.48	8,609.98	1,444,655,644.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2,601.73				4,110,605.55		39,174,060.10		44,937,267.38	-8,609.98	44,928,65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235,165.65		74,235,165.65	-13,070.18	74,222,095.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2,601.73								1,652,601.73	4,460.20	1,657,061.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52,601.73								1,652,601.73		1,652,601.73
4. 其他														4,460.20	4,460.20
（三）利润分配									4,110,605.55		-35,061,105.55		-30,950,500.00		-30,950,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10,605.55		-4,110,605.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950,500.00		-30,950,500.00		-30,950,5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430,000.00				1,072,714,794.94				33,064,438.18		295,375,068.74		1,489,584,301.86	1,489,584,301.86

公司负责人：李太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8,430,000.00				1,075,640,944.85				34,461,591.74	269,255,825.66	1,467,788,36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430,000.00				1,075,640,944.85				34,461,591.74	269,255,825.66	1,467,788,36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4,350.45	62,068,524.64			3,117,206.89	2,358,471.47	-54,628,495.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172,068.86	31,172,068.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64,350.45	62,068,524.64					-60,104,174.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068,524.64					-62,068,524.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64,350.45						1,964,350.4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17,206.89	-28,813,597.39	-25,696,390.5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17,206.89	-3,117,206.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96,390.50	-25,696,390.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430,000.00				1,077,605,295.30	62,068,524.64			37,578,798.63	271,614,297.13	1,413,159,866.42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8,430,000.00				1,073,988,343.12				30,361,300.88	263,303,707.84	1,456,083,35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314.69	-92,832.11	-103,146.8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430,000.00				1,073,988,343.12				30,350,986.19	263,210,875.73	1,455,980,20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2,601.73				4,110,605.55	6,044,949.93	11,808,157.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106,055.48	41,106,055.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2,601.73						1,652,601.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52,601.73						1,652,601.7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10,605.55	-35,061,105.55	-30,950,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10,605.55	-4,110,605.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950,500.00	-30,950,5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430,000.00				1,075,640,944.85	0.00			34,461,591.74	269,255,825.66	1,467,788,362.25

公司负责人：李太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元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原天津美腾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李太友、王冬平、谢美华等7名自然人及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1日共同出资组建，初始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本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1328680900X，注册地址为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中滨大道以南生态建设公寓8号楼1层137房间，法定代表人为李太友。

2019年11月29日，天津美腾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天津美腾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2019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天津美腾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9,519.94万元，净资产折股后确定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6,000.00万元（其中净资产中的6,000.00万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每股面值1.00元。上述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2月16日出具会审字[2019]804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1月3日换发了股份公司注册号为91120111328680900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0年2月3日，本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会议同意嘉兴厚熙烁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对本公司增加投资4,977.00万元，其中360.0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4,617.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6,360.00万元。

2020年3月24日，本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同意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鹰合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对本公司增加投资995.40万元，其中，72.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23.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对本公司增加投资1,000.00万元，其中，72.33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27.66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天津海河红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对本公司增加投资1,765.00万元，其中，127.66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637.3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6,632.00万元。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5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11.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211.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43.00万元。本次出资变更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2年12月5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15Z0068号验资报告。2022年12月9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美腾科技”，证券代码“688420”。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8,843.00万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化的煤炭及矿物分选设备、工矿业相关的智能系统与仪器，以及其他相关的智能化管理系统。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本期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的项目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来源于单个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

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

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

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是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票据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附条件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未到合同或协议约定收款日的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已到合同或协议约定收款日但尚未收款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根据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

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

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不按权益法核算。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公司目前长期股权投资均采用现金支付。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30.00	5.00%	3.17-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

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

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费、材料费、水电费、差旅费、技术服务费、委托研究开发费、其他费用等。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装修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 不适用**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31、预计负债**√适用 ☐ 不适用**(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压滤机和破碎机：

a. 对于提供安装调试指导的压滤机和破碎机，以本公司出具使用说明书、整机检验单及合格证书、产品到达客户指定现场，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b. 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的压滤机和破碎机，以安装完毕，取得客户验收合格证明时确认收入。

其他智能装备和智能系统与仪器项目：

对于其他智能装备项目和智能系统与仪器项目，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接受该产品，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并经客户（公司是分包商时，验收主体为终端客户）最终验收时，确认销售收入；

对于备品备件，本公司将备品备件发出至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进行到货签收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选煤运营服务、售后技术指导、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检修、升级等运维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选煤运营服务于本公司提供运营服务、并与对方确认后，按月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售后技术指导、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检修等运维服务，本公司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的租赁均为经营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

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合并）	影响金额（母公司）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公司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	销售费用	-20,646,799.12	-20,452,448.16
	营业成本	20,646,799.12	20,452,448.16

其他说明

上述调整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72,802,951.68	52,156,152.56	71,735,475.14	51,283,026.98
营业成本	314,295,363.00	334,942,162.12	353,639,715.40	374,092,163.56

此外，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10%、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6.5%、3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天津中新智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山西美腾工程有限公司	25
天津美腾工程有限公司	25
美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MEITENG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30
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美腾循环资源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 GR20231200258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本公司 202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天津中新智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 GR20221200402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子公司天津中新智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颁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 增值税加计抵减

本公司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00.00	
银行存款	734,204,137.87	936,607,177.14
其他货币资金	15,242,131.52	12,517,809.5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749,453,669.39	949,124,986.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1,802.99	

其他说明

(1)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减少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支出所致；

(2) 其他货币资金系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以及保函保证金，
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242,131.52	12,317,809.59
保函保证金		200,000.00
合计	15,242,131.52	12,517,809.59

其他说明：公司持有的使用范围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的情况详见本节“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之“（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及“（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708,290.07	17,785,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3,090,859.62	5,394,754.40
合计	32,799,149.69	23,179,754.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45,483.69
商业承兑票据		2,254,767.50
合计		6,700,251.19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33,902,569.07	/	1,103,419.38	/	32,799,149.69	23,873,616.00	/	693,861.60	/	23,179,754.4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9,708,290.07	58.13			19,708,290.07	17,785,000.00	74.50			17,78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4,194,279.00	41.87	1,103,419.38	7.77	13,090,859.62	6,088,616.00	25.50	693,861.60	11.40	5,394,754.40
合计	33,902,569.07	/	1,103,419.38	/	32,799,149.69	23,873,616.00	/	693,861.60	/	23,179,754.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1.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4, 194, 279. 00	1, 103, 419. 38	7. 77
合计	14, 194, 279. 00	1, 103, 419. 38	7. 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693, 861. 60	1, 103, 419. 38	693, 861. 60			1, 103, 419. 38
合计	693, 861. 60	1, 103, 419. 38	693, 861. 60			1, 103, 419. 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9,345,166.27	270,105,610.74
1 年以内小计	359,345,166.27	270,105,610.74
1 至 2 年	163,924,701.58	96,975,693.55
2 至 3 年	53,161,380.77	43,089,027.8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990,631.57	14,297,300.29
4 至 5 年	7,074,088.09	1,916,677.93
5 年以上	1,625,213.82	170,000.00
合计	595,121,182.10	426,554,310.31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050,533.00	2.36	14,050,533.00	100.00		7,700,000.00	1.81	4,080,400.00	52.99	3,619,6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050,533.00	2.36	14,050,533.00	100.00		7,700,000.00	1.81	4,080,400.00	52.99	3,619,6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1,070,649.10	97.64	60,398,370.89	10.39	520,672,278.21	418,854,310.31	98.19	42,671,550.74	10.19	376,182,759.57
其中：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2. 应收其他客户	581,070,649.10	97.64	60,398,370.89	10.39	520,672,278.21	418,854,310.31	98.19	42,671,550.74	10.19	376,182,759.57
合计	595,121,182.10	/	74,448,903.89	/	520,672,278.21	426,554,310.31	/	46,751,950.74	/	379,802,359.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鄂尔多斯市万合实业有限公司	5,600,000.00	5,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吕梁离石金晖荣泰煤业有限公司	3,721,000.00	3,72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金晖万峰煤矿有限公司	3,083,000.00	3,08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646,533.00	1,646,53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050,533.00	14,050,533.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2. 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9,324,166.27	17,966,208.32	5.00
1-2年	151,541,701.58	15,154,170.16	10.00
2-3年	52,427,371.77	15,728,211.53	30.00
3-4年	9,990,631.57	4,995,315.79	50.00
4-5年	6,161,564.09	4,929,251.27	80.00
5年以上	1,625,213.82	1,625,213.82	100.00
合计	581,070,649.10	60,398,370.89	10.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6,751,950.74	53,102,126.15	25,405,173.00			74,448,903.89
合计	46,751,950.74	53,102,126.15	25,405,173.00			74,448,903.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6,616,687.39	6,066,710.00	102,683,397.39	15.83	8,651,317.0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4,538,453.06	1,917,900.00	66,456,353.06	10.24	5,937,075.33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235,511.91	6,816,695.00	65,052,206.91	10.03	5,507,028.70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642,780.00	3,315,420.00	39,958,200.00	6.16	2,337,060.00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3,906,297.80	1,168,310.00	35,074,607.80	5.41	6,142,150.78
合计	289,939,730.16	19,285,035.00	309,224,765.16	47.67	28,574,631.8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53,740,619.29	3,551,676.46	50,188,942.83	56,959,813.76	3,385,191.80	53,574,621.96
合计	53,740,619.29	3,551,676.46	50,188,942.83	56,959,813.76	3,385,191.80	53,574,621.9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										
其中：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53,740,619.29	100.00	3,551,676.46	6.61	50,188,942.83	56,959,813.76	100.00	3,385,191.80	5.94	53,574,621.96
其中：										
1. 未到期 质保金	53,740,619.29	100.00	3,551,676.46	6.61	50,188,942.83	56,959,813.76	100.00	3,385,191.80	5.94	53,574,621.96
合计	53,740,619.29	/	3,551,676.46	/	50,188,942.83	56,959,813.76	/	3,385,191.80	/	53,574,621.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1.未到期质保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未到期质保金	53,740,619.29	3,551,676.46	6.61
合计	53,740,619.29	3,551,676.46	6.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385,191.80	2,779,370.96	2,612,886.30			3,551,676.46	
合计	3,385,191.80	2,779,370.96	2,612,886.30			3,551,676.4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511,968.14	22,980,691.82
合计	20,511,968.14	22,980,691.8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790,724.83	
合计	51,790,724.8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931,981.17	84.24	4,508,404.23	64.55
1至2年	754,699.27	6.40	1,689,385.95	24.19
2至3年	1,102,786.81	9.36	786,779.80	11.26
3年以上				
合计	11,789,467.25	100.00	6,984,569.9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0,000.00	5.60
安徽钰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28,500.00	4.48
云南鸣鑫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473,804.40	4.02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70,800.00	3.99
山西睿奇悦科技有限公司	455,418.87	3.86
合计	2,588,523.27	21.9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77,607.64	7,514,991.64
合计	10,477,607.64	7,514,991.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867,920.58	5,884,603.13
1 年以内小计	6,867,920.58	5,884,603.13
1 至 2 年	3,453,691.76	1,919,662.37
2 至 3 年	1,071,965.60	77,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6,000.00	281,922.92
4 至 5 年	281,922.92	10,305.41
5 年以上	25,246.53	14,941.12
合计	11,776,747.39	8,188,434.9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181,407.15	7,327,629.23
备用金	1,543,651.24	849,060.18
其他	51,689.00	11,745.54
合计	11,776,747.39	8,188,434.9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73,443.31			673,443.3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25,696.44			625,696.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99,139.75			1,299,139.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73,443.31	625,696.44				1,299,139.75
合计	673,443.31	625,696.44				1,299,139.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莱芜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1,695,940.00	14.40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84,797.00
山西鲁能河曲电煤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0,700.00	4.68	履约保证金	1年以内	27,535.00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502,992.00	4.27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483,578.00元, 1-2年 19,414.00元	26,120.30
Bradnic Pty Limited ATF the B&N Family Trust	500,727.70	4.25	房租保证金	1年以内	25,036.38
山西晋柳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4.25	履约保证金	1-2年	50,000.00
合计	3,750,359.70	31.85	/	/	213,488.6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653,881.71	3,768,858.16	31,885,023.55	37,848,519.69		37,848,519.69
在产品	201,559,121.86	13,988,384.27	187,570,737.59	175,170,009.91	2,251,951.03	172,918,058.88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 物资产						
合同履约 成本						
合计	237,213,003.57	17,757,242.43	219,455,761.14	213,018,529.60	2,251,951.03	210,766,578.5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68,858.16				3,768,858.16
在产品	2,251,951.03	11,824,701.58		88,268.34		13,988,384.27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251,951.03	15,593,559.74		88,268.34		17,757,242.4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
原材料	35,653,881.71	3,768,858.16	10.57	37,848,519.69		

在产品	201,559,121.86	13,988,384.27	6.94	175,170,009.91	2,251,951.03	1.29
合计	237,213,003.57	17,757,242.43	/	213,018,529.60	2,251,951.03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6. 存货”。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原值	3,423,893.12	848,101.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71,194.65	-42,405.05
未实现融资收益	-984,721.66	-270,510.09
合计	2,267,976.81	535,185.9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增值税	20,162,861.23	25,437,641.63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2,348,657.26	320,553.11
预付居间费	4,563,806.28	1,601,233.24
其他	7,135.04	
合计	27,082,459.81	27,359,427.9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3,304,370.65	816,015.96	12,488,354.69	5,340,324.48	326,951.81	5,013,372.67	4.95-8.62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439,171.46	171,194.65	2,267,976.81	577,590.98	42,405.05	535,185.93	
合计	10,865,199.19	644,821.31	10,220,377.88	4,762,733.50	284,546.76	4,478,186.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65,199.19	100.00	644,821.31	5.93	10,220,377.88	4,762,733.50	100.00	284,546.76	5.97	4,478,186.7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65,199.19	100.00	644,821.31	5.93	10,220,377.88	4,762,733.50	100.00	284,546.76	5.97	4,478,186.74
合计	10,865,199.19	/	644,821.31	/	10,220,377.88	4,762,733.50	/	284,546.76	/	4,478,186.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65,199.19	644,821.31	5.93
合计	10,865,199.19	644,821.31	5.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84,546.76			284,546.7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1,683.63			391,683.63
本期转回	31,409.08			31,409.0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44,821.31			644,821.3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第三阶段的长期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284,546.76	391,683.63	31,409.08			644,821.31
合计	284,546.76	391,683.63	31,409.08			644,821.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 有限公司	1,422,233.87			264,059.09						1,686,292.96	
山东海纳智能装备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10,000.00			2,630,863.39						21,040,863.39	
西藏美腾工业技术 有限公司		1,400,000.00		-178,996.87						1,221,003.13	
海纳美腾智能制造 （山东）有限公司	3,467,330.89			3,352,651.25						6,819,982.14	
小计	23,299,564.76	1,400,000.00		6,068,576.86						30,768,141.62	
合计	23,299,564.76	1,400,000.00		6,068,576.86						30,768,141.6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3,388,084.00	21,365,232.0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3,388,084.00	21,365,232.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075,918.69	1,828,118.91	1,355,892.46	6,032,444.67	33,292,374.73
2. 本期增加金额	59,855,709.18	27,385,163.54	840,731.30	519,523.48	1,747,107.38	90,348,234.88
(1) 购置	185,985.23	27,385,163.54	840,731.30	519,523.48	1,747,107.38	30,678,510.93
(2) 在建工程转入	59,669,723.95					59,669,723.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78,482.45		1,216.23	186,588.85	1,966,287.53
(1) 处置或报废		28,683.98		1,216.23	186,588.85	216,489.06
(2) 其他转出		1,749,798.47				1,749,798.47
4. 期末余额	59,855,709.18	49,682,599.78	2,668,850.21	1,874,199.71	7,592,963.20	121,674,322.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27,286.47	645,611.09	877,002.60	4,477,242.51	11,927,142.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860.26	5,034,245.34	461,507.69	200,610.03	866,382.01	6,731,605.33
(1) 计提	168,860.26	5,034,245.34	461,507.69	200,610.03	866,382.01	6,731,605.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93,480.75		1,216.23	177,812.94	372,509.92
(1) 处置或报废		27,249.90		1,216.23	177,812.94	206,279.07
(2) 其他转出		166,230.85				166,230.85
4. 期末余额	168,860.26	10,768,051.06	1,107,118.78	1,076,396.40	5,165,811.58	18,286,238.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686,848.92	38,914,548.72	1,561,731.43	797,803.31	2,427,151.62	103,388,084.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148,632.22	1,182,507.82	478,889.86	1,555,202.16	21,365,232.0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昆阳二矿 XRT 干选机	2,913,083.25
坪上 TDS 设备	874,334.46
洛钼品位仪租赁项目	274,066.93
合计	4,061,484.6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901,048.13	34,883,037.99
工程物资		
合计	8,901,048.13	34,883,037.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态城厂房项目	8,901,048.13		8,901,048.13	34,883,037.99		34,883,037.99
合计	8,901,048.13		8,901,048.13	34,883,037.99		34,883,037.9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金 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生态城厂房 项目	121,032,700.00	34,883,037.99	33,687,734.09	59,669,723.95		8,901,048.13	75.97	75.97%				募集资金
合计	121,032,700.00	34,883,037.99	33,687,734.09	59,669,723.95		8,901,048.13	75.97	75.97%				募集资金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209,663.96	22,209,66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7,443,704.49	7,443,704.49
(1) 增加	7,443,704.49	7,443,704.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81,086.78	17,381,086.78
(1) 到期	17,381,086.78	17,381,086.78
4. 期末余额	12,272,281.67	12,272,281.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622,452.61	13,622,452.61

2. 本期增加金额	8,069,082.15	8,069,082.15
(1) 计提	8,069,082.15	8,069,082.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81,086.78	17,381,086.78
(1) 到期	17,381,086.78	17,381,086.78
4. 期末余额	4,310,447.98	4,310,447.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到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61,833.69	7,961,833.69
2. 期初账面价值	8,587,211.35	8,587,211.3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81,000.00	3,182,302.70	26,563,302.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7,903.72	1,187,903.72
(1) 购置		1,187,903.72	1,187,903.7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60,242.27	560,242.27
(1) 处置		560,242.27	560,242.27
4. 期末余额	23,381,000.00	3,809,964.15	27,190,964.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9,366.60	3,008,814.40	3,788,18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67,620.00	704,822.77	1,172,442.77
(1) 计提	467,620.00	704,822.77	1,172,442.77
3. 本期减少金额		560,242.27	560,242.27
(1) 处置		560,242.27	560,242.27

4. 期末余额	1, 246, 986. 60	3, 153, 394. 90	4, 400, 381. 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 134, 013. 40	656, 569. 25	22, 790, 582. 65
2. 期初账面价值	22, 601, 633. 40	173, 488. 30	22, 775, 121. 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改造	77,575.53		77,575.53		
装修费	1,239,728.08		490,551.36		749,176.72
软件使用费	682,170.60		253,070.48		429,100.12
合计	1,999,474.21		821,197.37		1,178,276.8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554,918.89	3,266,183.46	5,637,142.83	845,571.4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2,554,202.98	4,883,130.45	21,630,031.37	3,244,504.71
可抵扣亏损	41,337,345.52	7,147,517.34	47,569,550.78	7,135,432.62
信用减值准备	77,667,478.98	12,062,044.81	48,446,207.46	7,271,410.82
预计负债	15,740,202.97	2,743,392.19	14,355,963.86	2,153,394.58
租赁负债	8,376,537.81	1,716,417.26	8,608,158.87	1,696,592.83
股份支付	1,964,350.45	294,652.57		
合计	199,195,037.61	32,113,338.08	146,247,055.17	22,346,906.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7,961,833.69	1,569,709.82	8,587,211.35	1,693,942.16
合计	7,961,833.69	1,569,709.82	8,587,211.35	1,693,942.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69,709.82	30,543,628.26	1,693,942.16	20,652,96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9,709.82		1,693,942.1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839,213.47	
合计	839,213.4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软件、设备款	945,616.16		945,616.16	1,390,717.42		1,390,717.42
合计	945,616.16		945,616.16	1,390,717.42		1,390,717.42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242,131.52	15,242,131.52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517,809.59	12,517,809.59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15,242,131.52	15,242,131.52	/	/	12,517,809.59	12,517,809.59	/	/

其他说明：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期末余额与账面价值相等，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期初账面余额与账面价值相等，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317,809.59 元，保函保证金 200,000.00 元。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0,657,749.55	69,615,085.52
合计	50,657,749.55	69,615,085.5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费	109,432,442.44	60,709,326.14
应付安装及劳务费	22,419,946.52	17,593,872.33
应付服务费	12,190,375.02	8,917,385.93
应付工程款	21,911,286.14	10,127,012.46
应付其他	3,460,876.60	297,392.30
合计	169,414,926.72	97,644,989.1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3,956,407.57	92,699,128.48
合计	83,956,407.57	92,699,128.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小甘沟煤矿项目预收货款	9,360,000.00	受终端业主选厂建址变更影响进度较慢，目前设备已完成改造准备发货
白家海子 TDS 项目预收货款	6,600,000.00	终端业主电气施工尚未完成，设备尚不具备验收条件
朗月全粒级干选项目预收货款	6,048,000.00	根据业主现场进度要求，正常推进实施中
达安 TGS+TDS 项目预收货款	5,037,200.00	井下环境复杂导致进度较慢，目前设备已安装完成，待调试
合计	27,045,200.00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286,812.70	120,067,638.72	120,445,433.56	19,909,017.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88,548.32	9,088,548.32	
三、辞退福利	130,965.00	2,598,428.89	2,254,277.10	475,116.7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417,777.70	131,754,615.93	131,788,258.98	20,384,134.6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781,923.33	100,735,809.98	101,124,945.31	19,392,788.00
二、职工福利费	59,045.50	1,331,199.30	1,332,836.42	57,408.38
三、社会保险费		8,156,407.49	8,156,407.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76,573.11	7,376,573.11	
工伤保险费		405,032.02	405,032.02	
生育保险费		374,802.36	374,802.36	
四、住房公积金		7,965,692.80	7,965,692.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5,843.87	1,878,529.15	1,865,551.54	458,821.4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286,812.70	120,067,638.72	120,445,433.56	19,909,017.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633,032.02	8,633,032.02	
2、失业保险费		455,516.30	455,516.3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088,548.32	9,088,548.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9,248.68	879,546.7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848,814.30	2,505,503.97

个人所得税	309,043.90	512,00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8,839.41	275,731.99
教育费附加	360,027.65	118,623.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0,018.42	79,082.19
印花税	127,567.42	129,842.08
房产税	59,732.34	
合计	4,363,292.12	4,500,339.6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728,444.92	7,783,047.85
合计	8,728,444.92	7,783,047.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7,104,487.77	4,297,622.08
保证金	170,531.88	586,200.00
残保金		911,698.63
其他	1,453,425.27	1,987,527.14

合计	8,728,444.92	7,783,047.85
----	--------------	--------------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78,246.93	4,064,018.08
合计	4,878,246.93	4,064,018.08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的应收票据	6,700,251.19	4,4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10,914,332.98	12,050,886.71
合计	17,614,584.17	16,450,886.7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710,279.54	8,908,433.1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33,741.73	300,274.31
小计	8,376,537.81	8,608,158.8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78,246.93	4,064,018.08
合计	3,498,290.88	4,544,140.79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15,740,202.97	14,355,963.86	预提售后服务费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5,740,202.97	14,355,963.8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5,000.00		140,000.00	355,000.00	递延收益摊销
权益法未实现内部损益		4,246,242.35		4,246,242.35	联营企业顺流交易未实现内部损益
合计	495,000.00	4,246,242.35	140,000.00	4,601,242.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智能分选机器人项目补助资金	495,000.00			140,000.00		355,000.00	与资产相关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8,430,000.00						88,43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71,863,755.71			1,071,863,755.71
其他资本公积	851,039.23	1,964,350.45		2,815,389.68
合计	1,072,714,794.94	1,964,350.45		1,074,679,145.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确认相应股份支付，致使资本公积增加1,964,350.45元。

56、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62,068,524.64		62,068,524.64
合计		62,068,524.64		62,068,524.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18,015股，占公司总股本88,430,000股的比例为3.1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4.74元/股，最低价为18.14元/股，累计计入库存股金额为人民币62,068,524.64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 适用 ☒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064,438.18	3,117,206.89		36,181,645.0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3,064,438.18	3,117,206.89		36,181,645.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 未分配利润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5,375,068.74	256,282,321.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1,312.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5,375,068.74	256,201,008.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675,292.48	74,235,165.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17,206.89	4,110,605.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696,390.50	30,950,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7,236,763.83	295,375,068.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4,937,563.74	328,962,939.17	569,945,303.96	334,942,162.12
其他业务	1,456,479.33			
合计	546,394,043.07	328,962,939.17	569,945,303.96	334,942,162.1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智能装备	365,590,806.85	212,666,245.07
智能系统与仪器	116,365,711.11	89,684,803.46
其他业务	64,437,525.11	26,611,890.64
按经营地分类		
东北地区	2,847,918.15	2,258,442.55
华北地区	191,640,143.85	111,753,180.82
华东地区	74,811,988.57	38,243,268.67
华中地区	40,707,335.18	40,846,842.58
华南地区	3,638,324.17	1,778,332.62
西北地区	169,528,059.33	103,884,310.91
西南地区	52,672,947.24	24,849,931.21
国外	10,547,326.58	5,348,629.81
市场或客户类型		
煤炭行业	489,606,823.11	298,726,473.92
非煤矿业	50,972,856.40	26,607,644.38
其他	5,814,363.56	3,628,820.87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529,190,768.87	322,872,215.10
分销	17,203,274.20	6,090,724.07
合计	546,394,043.07	328,962,939.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装备和智能系统与仪器业务，本公司将上述业务作为一个业务分部进行管理和运营，故无需列示分部信息。从产品最终使用方角度统计，报告期内国外收入为1,661.26万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3,245.11	1,455,813.46
教育费附加	846,560.60	629,648.98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75,038.16	362,204.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6,184.69	419,765.95
残疾人保障金	12,297.53	1,238,505.87
防洪费及其他	122,053.83	61,300.50
合计	3,885,379.92	4,167,239.2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674,550.78	20,889,367.36
劳务费	5,618,497.92	1,492,399.14
业务招待费	5,846,505.77	6,188,609.30
市场居间费	5,145,862.60	6,176,475.03
业务宣传费	1,081,603.67	771,005.57
差旅交通费	6,708,713.60	6,901,829.72
办公费用	2,449,380.39	2,507,625.52
招投标费用	2,480,109.55	3,096,041.25
运输装卸费	264,999.48	105,982.11
折旧与摊销	284,453.17	228,868.67
方案调研及设计费	2,351,158.30	3,550,539.08
其他	1,129,510.58	247,409.81
合计	57,035,345.81	52,156,152.5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989,093.60	23,910,619.49
折旧与摊销费	2,145,058.22	1,880,307.83

水电	542,478.65	492,296.33
办公费	2,687,537.11	3,002,840.33
保险费	1,023,939.86	707,571.26
租赁费	2,323,297.38	3,567,923.05
中介机构服务费及咨询费	4,938,669.73	5,116,976.75
人事费用	446,878.56	414,139.83
差旅费	1,684,953.73	1,553,061.11
业务招待费	1,666,181.52	1,587,697.69
劳务费	6,848,513.11	283,956.85
股份支付	631,398.36	1,118,878.52
其他	2,381,714.71	1,466,782.72
合计	59,309,714.54	45,103,051.7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075,129.16	48,436,914.25
材料费	7,742,055.44	10,382,600.46
技术服务费	2,016,390.88	1,756,575.50
委托研究开发费	1,410,000.00	2,278,465.94
劳务服务费	6,859,052.77	2,179,490.12
折旧及摊销费	1,357,753.35	1,036,612.37
差旅费	874,778.91	712,565.82
其他	3,122,413.22	1,930,455.28
合计	65,457,573.73	68,713,679.7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5,066.79	195,384.6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24,762.41	195,384.62
减：利息收入	4,819,692.18	8,397,677.86
利息净支出	-4,354,625.39	-8,202,293.24
未实现融资收益	-270,510.03	-331,721.1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50,952.47	190,203.39
合计	-4,374,182.95	-8,343,810.9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250,538.20	20,407,855.60
进项税加计扣除	3,845,787.73	121,426.76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5,701.57	89,322.86
合计	30,112,027.50	20,618,605.2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137,044.18	11,785,41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257,169.68	-432,548.42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息	-108,989.70	-715,499.42
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6,445,043.66	-399,903.36
其他		-4,460.20
合计	14,215,928.46	10,233,008.4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09,557.78	-332,131.6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696,953.15	-22,918,973.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5,696.44	81,648.7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60,274.55	59,993.64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28,789.60	11,861.28
合计	-29,221,271.52	-23,097,601.0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6,484.66	-715,695.8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593,559.74	-1,960,610.6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246,000.00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112,500.00
合计	-16,006,044.40	-2,788,806.4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废品收入	39,857.89	202,696.19	39,857.89
其他	58,832.92	303,453.68	58,832.92
合计	98,690.81	506,149.87	98,690.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5,000.00	357,181.99	205,000.00
违约金		216,400.00	
其他	206,098.27	193,966.95	206,098.27
合计	411,098.27	767,548.94	411,098.2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40,558.73	4,848,745.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90,663.44	-1,160,204.63
合计	-4,450,104.71	3,688,541.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905,505.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35,825.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5,924.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6,329.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776,336.06
所得税费用	-4,450,104.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	15,117,368.62	10,525,005.01
收到押金、保证金	14,969,825.30	12,186,895.32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804,599.05	8,369,559.02
收到往来款	1,862,088.13	2,784,521.82
合计	36,753,881.10	33,865,981.1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营业外支出等	51,929,711.91	67,653,673.50
支付押金、保证金	20,007,113.00	12,526,953.57
支付往来款	1,909,576.00	510,669.51
合计	73,846,400.91	80,691,296.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3,940,000,000.00	2,617,000,000.00
合计	3,940,000,000.00	2,61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所支付的现金	3,940,000,000.00	2,617,000,000.00
合计	3,940,000,000.00	2,617,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利分配押金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付款额	3,783,908.64	5,360,368.46
支付股票发行等相关款项		18,645,924.55
股利分配押金及手续费	2,014,167.24	16,197.13
回购普通股支付的现金	62,068,524.64	
合计	67,866,600.52	24,022,490.1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355,610.14	74,222,095.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006,044.40	2,788,806.46
信用减值损失	29,221,271.52	23,097,601.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31,605.33	3,743,043.95
使用权资产摊销	8,069,082.15	5,795,898.70
无形资产摊销	1,172,442.77	1,556,306.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1,197.37	2,981,851.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8,929.65	211,581.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82,087.84	-11,385,51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0,663.44	-1,160,204.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25,117.66	-6,791,875.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018,774.01	-170,808,842.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696,781.91	-7,870,695.07
其他	1,964,350.45	2,878,36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9,327.26	-80,741,584.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4,211,537.87	936,607,177.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6,607,177.14	1,114,484,981.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395,639.27	-177,877,804.70

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49,526,313.19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34,211,537.87	936,607,177.14
其中：库存现金	7,4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34,204,137.87	936,607,177.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4,211,537.87	936,607,177.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募集资金	376,301,423.35	使用范围受限但可随时支取
合计	376,301,423.35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242,131.52	12,317,809.59	不可随时支取
保函保证金		200,000.00	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15,242,131.52	12,517,809.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368.98	4.5070	91,802.99
其中：澳元	20,368.98	4.5070	91,802.99
其他应收款	111,100.00	4.5070	500,727.70
其中：澳元	111,100.00	4.5070	500,727.70
应付账款	10,281.09	4.5070	46,336.87
其中：澳元	10,281.09	4.5070	46,336.87
其他应付款	36,893.88	4.5070	166,280.72
其中：澳元	36,893.88	4.5070	166,280.7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318,111.9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24,762.41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314,573.7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331,596.60	
合计	2,331,596.6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151,552.38	1,546,814.30
第二年	600,000.00	1,151,552.38
第三年	600,000.00	600,000.00
第四年	600,000.00	600,000.00
第五年	200,000.00	600,00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00,000.0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075,129.16	48,436,914.25
材料费	7,742,055.44	10,382,600.46
技术服务费	2,016,390.88	1,756,575.50
委托研究开发费	1,410,000.00	2,278,465.94
劳务服务费	6,859,052.77	2,179,490.12
折旧及摊销费	1,357,753.35	1,036,612.37
差旅费	874,778.91	712,565.82
其他	3,122,413.22	1,930,455.28
合计	65,457,573.73	68,713,679.7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5,457,573.73	68,713,679.7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 适用 ☒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设立时间	变动情况
1	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莱煤智能	2024 年 1 月 12 日	新设
2	天津美腾循环资源有限公司	美腾资源	2024 年 12 月 16 日	新设
3	MEITENG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美腾	2024 年 3 月 12 日	新设

（2）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注销时间	变动情况
1	山西美腾工程有限公司	山西美腾	2024 年 12 月 30 日	注销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中新智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2,600.00	天津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天津市	4,000.00	天津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天津美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市	500.00	天津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美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2,000.00	香港特别行政区	货物、技术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MEITENG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100.00	澳大利亚	目前暂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100.00	设立
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莱芜市	10,000.00	莱芜市	智能干选机、加压过滤机、筛分、破碎、绞车、清仓机等设备的制造	66.00		设立
天津海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市	400.00	天津市	目前暂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70.00	设立
天津美腾循环资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3,000.00	天津市	目前暂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100.00		设立

注：美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港币

MEITENG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澳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768,141.62	23,299,564.7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068,576.86	-399,903.3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068,576.86	-399,903.3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95,000.00			140,000.00		35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95,000.00			140,000.00		355,000.0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6,110,538.20	20,267,855.60
与资产相关	140,000.00	140,000.00
合计	26,250,538.20	20,407,855.6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47.67%(比较期: 46.37%);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1.85%(比较期: 32.8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50,657,749.55		50,657,749.55	69,615,085.52		69,615,085.52
应付账款	169,414,926.72		169,414,926.72	97,644,989.16		97,644,989.16
其他应付款	8,728,444.92		8,728,444.92	7,783,047.85		7,783,047.85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6,700,251.19		6,700,251.19	4,400,000.00		4,400,000.00
租赁负债		3,498,290.88	3,498,290.88		4,544,140.79	4,544,140.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78,246.93		4,878,246.93	4,064,018.08		4,064,018.08
合计	240,379,619.31	3,498,290.88	243,877,910.19	183,507,140.61	4,544,140.79	188,051,281.40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20,511,968.14	20,511,968.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511,968.14	20,511,968.14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应收票据，由于其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票面余额相近，因此本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其期末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	资产管理	2,388.68	19.088	19.08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太友

其他说明：

自然人李太友直接持有公司 13.571%的股权，通过间接方式持有公司的股权 24.903%，合计持有公司股权 38.474%，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纳美腾智能制造（山东）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藏美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陕西腾达智选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海纳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大地（天津）选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天津奥尔斯特矿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大地（澳大利亚）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奥瑞（天津）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天津威德矿业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中矿博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谢美华	参股股东
王冬平	参股股东
葛小冬	其他
李太华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其他说明

说明：葛小冬、李太华系本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系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天津奥斯特矿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5,752.21	2,000,000.00	否	151,858.41
天津威德矿业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10,821.24			150,210.65
奥瑞（天津）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53,982.30
大地（澳大利亚）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设备	698,561.43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922,908.32
山东海纳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539.82
葛小冬	支付薪酬	961,652.75			855,855.72
李太华	支付薪酬	37,629.8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566,670.09	22,861,555.20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22,548.66	16,252,035.43
海纳美腾智能制造（山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469,787.66	1,173,274.34
陕西腾达智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804,545.01	
西藏美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91,711.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03,366.10	8,539,081.9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8,937,765.29	3,527,156.17	20,851,882.10	2,124,365.71
应收账款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20,708,393.60	1,648,515.36	15,528,320.80	776,416.04
应收账款	海纳美腾智能制造（山东）有限公司	10,246,316.69	512,315.83	1,230,800.00	61,540.00
应收账款	陕西腾达智选科技有限公司	22,116,900.00	1,105,845.00		

应收账款	西藏美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019,241.78	100,962.09		
合同资产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107,406.89	73,698.84	4,997,127.16	399,011.97
合同资产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14,000.00	1,836,479.20	91,823.96
合同资产	海纳美腾智能制造（山东）有限公司	2,608,419.11	130,420.96	95,000.00	4,750.00
合同资产	陕西腾达智选科技有限公司	199,500.00	9,975.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奥爾斯特矿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1,849.14	137,349.14
应付账款	奥瑞（天津）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2,000.00	282,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威德矿业设备有限公司		65,130.13
应付账款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3,302,886.40
合同负债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2,671,063.50
合同负债	海纳美腾智能制造（山东）有限公司	72,079.65	3,017,266.97
其他应付款	葛小冬	3,445.26	90,510.00
其他应付款	李太华	2,905.02	
其他应付款	李太友	12,418.5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70,000.00	1,717,654.85
研发人员							440,800.00	2,804,230.59
销售人员							129,200.00	821,929.66
合计							840,000.00	5,343,815.1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21.72	10个月-22个月		
研发人员	21.72	10个月-22个月		
销售人员	21.72	10个月-22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662,889.68

其他说明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1,964,350.45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631,398.36	
研发人员	1,030,816.28	
销售人员	302,135.81	
合计	1,964,350.45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841,797.7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注：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88,43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818,015 股后的股本 85,611,985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841,797.75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2,058,219.4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74,900,017.16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84.1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2,841,797.75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1.57%。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0,358,216.16	275,920,078.49
1 年以内小计	310,358,216.16	275,920,078.49
1 至 2 年	159,667,212.58	96,975,693.55
2 至 3 年	53,161,380.77	43,084,691.5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986,540.73	5,393,852.21
4 至 5 年	4,591,510.18	1,916,677.93
5 年以上	1,625,213.82	170,000.00
合计	539,390,074.24	423,460,993.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	14,050,533.00	2.60	14,050,533.00	100.00		7,700,000.00	1.81	4,080,400.00	52.99	3,619,6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4,050,533.00	2.60	14,050,533.00	100.00		7,700,000.00	1.81	4,080,400.00	52.99	3,619,600.00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525,339,541.24	97.40	54,058,160.46	/	471,281,380.78	415,760,993.69	98.19	37,974,553.42	/	377,786,440.27
其中：										
1. 合并范 围内关联 方应收款 项	29,540,125.30	5.48			29,540,125.30	10,693,915.55	2.53			10,693,915.55
2. 应收其 他客户	495,799,415.94	91.92	54,058,160.46	10.90	441,741,255.48	405,067,078.14	95.66	37,974,553.42	9.37	367,092,524.72
合计	539,390,074.24	100.00	68,108,693.46	/	471,281,380.78	423,460,993.69	100.00	42,054,953.42	/	381,406,040.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鄂尔多斯市万合实业有限公司	5,600,000.00	5,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吕梁离石金晖荣泰煤业有限公司	3,721,000.00	3,72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金晖万峰煤矿有限公司	3,083,000.00	3,08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646,533.00	1,646,53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050,533.00	14,050,533.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预计无法全额收回的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2. 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0,797,090.86	14,039,854.54	5.00
1-2 年	147,284,212.58	14,728,421.26	10.00
2-3 年	52,427,371.77	15,728,211.53	30.00
3-4 年	9,986,540.73	4,993,270.37	50.00
4-5 年	3,678,986.18	2,943,188.94	80.00
5 年以上	1,625,213.82	1,625,213.82	100.00
合计	495,799,415.94	54,058,160.46	10.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054,953.42	48,217,306.39	22,163,566.35			68,108,693.46
合计	42,054,953.42	48,217,306.39	22,163,566.35			68,108,693.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235,511.91	6,816,695.00	65,052,206.91	11.09	5,507,028.7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998,061.06	1,917,900.00	62,915,961.06	10.73	5,583,036.13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642,780.00	3,315,420.00	39,958,200.00	6.81	2,337,060.00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4,563,934.05	351,000.00	34,914,934.05	5.95	5,262,893.83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1,750,257.80	928,750.00	32,679,007.80	5.57	6,022,370.78
合计	222,190,544.82	13,329,765.00	235,520,309.82	40.15	24,712,389.4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35,129.87	6,698,946.37
合计	9,235,129.87	6,698,946.37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298,022.56	4,907,963.81
1 年以内小计	6,298,022.56	4,907,963.81
1 至 2 年	2,552,697.44	2,036,091.19
2 至 3 年	1,048,633.00	77,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6,000.00	271,922.92
4 至 5 年	271,922.92	305.41
5 年以上	5,743.80	5,438.39
合计	10,253,019.72	7,298,721.72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63,489.24	825,027.58
押金、保证金	6,876,769.40	6,322,187.18
关联方往来	2,563,061.08	139,761.42
其他	49,700.00	11,745.54
合计	10,253,019.72	7,298,721.7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99,775.35			599,775.3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8,114.50			418,114.5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017,889.85			1,017,889.8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599,775.35	418,114.50				1,017,889.85
合计	599,775.35	418,114.50				1,017,889.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88,766.82	13.54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天津美腾工程有限公司	1,174,294.26	11.45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山西鲁能河曲电煤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0,700.00	5.37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27,535.00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502,992.00	4.91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483,578.00 元, 1-2 年 19,414.00 元	26,120.30
山西晋柳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4.88	履约保证金	1-2 年	50,000.00
合计	4,116,753.08	40.15	/	/	103,655.30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6,150,548.66		106,150,548.66	35,709,593.76		35,709,593.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768,141.62		30,768,141.62	23,299,564.76		23,299,564.76
合计	136,918,690.28		136,918,690.28	59,009,158.52		59,009,158.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中新智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209,593.76						30,209,593.76	
天津美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天津美腾工程有限公司			3,233,100.00				3,233,100.00	
美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207,854.90				1,207,854.90	
山东莱芜煤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6,000,000.00	
合计	35,709,593.76		70,440,954.90				106,150,548.6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晋城金腾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1,422,233.87			264,059.09						1,686,292.96	
山东海纳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10,000.00			2,630,863.39						21,040,863.39	
陕西腾达智选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美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0.00		-178,996.87						1,221,003.13	
海纳美腾智能制造（山东）有限公司	3,467,330.89			3,352,651.25						6,819,982.14	
小计	23,299,564.76	1,400,000.00		6,068,576.86						30,768,141.62	
合计	23,299,564.76	1,400,000.00		6,068,576.86						30,768,141.6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2,085,972.08	305,264,144.54	558,282,687.65	374,092,163.56
其他业务	137,432.09			
合计	482,223,404.17	305,264,144.54	558,282,687.65	374,092,163.5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智能装备	313,065,512.07	172,268,380.37
智能系统与仪器	116,392,348.29	107,894,240.09
其他业务	52,765,543.81	25,101,524.08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136,203.55	117,433.39
华北地区	151,372,917.08	92,400,712.87
华东地区	88,084,488.05	42,319,381.60
华中地区	28,385,927.45	33,048,167.35
华南地区	3,362,831.86	1,449,743.22
西北地区	150,500,558.02	102,857,037.11
西南地区	52,645,986.11	28,109,634.63
国外	7,734,492.05	4,962,034.37
市场或客户类型		
煤炭行业	432,476,679.90	276,950,357.99
非煤矿业	49,447,221.08	28,147,238.43
其他	299,503.19	166,548.12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470,955,889.29	299,161,542.89
分销	11,267,514.88	6,102,601.65
合计	482,223,404.17	305,264,144.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装备和智能系统与仪器业务，本公司将上述业务作为一个业务分部进行管理和运营，故无需列示分部信息。从产品最终使用方角度统计，报告期内国外收入为1,260.17万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097,518.15	11,785,41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257,169.68	-432,548.42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息	-108,989.70	-715,499.42
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6,068,576.86	-399,903.36
其他		-366,436.93
合计	13,799,935.63	9,871,031.7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01,1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137,044.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257,169.6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407.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74,074.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62.03	
合计	19,084,830.9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1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	0.2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李太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